

公司代码：001333

公司简称：光华股份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KHUA[®]

2024 年 4 月 25 日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孙杰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文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文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及其他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均不构成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的“可能面对的风险”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予以关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6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7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公司盖章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原文；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光华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华进出口、进出口公司、子公司	指	光华股份子公司浙江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董事会	指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风华投资	指	公司股东海宁风华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沅启辰	指	公司股东杭州广沅启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华臻宜	指	公司股东兰溪普华臻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宁志伯	指	公司股东海宁志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阿克苏诺贝尔	指	AkzoNobel，国际知名的颜料和涂料公司，总部位于荷兰，在全球各地设有粉末涂料工厂，公司客户
老虎涂料	指	老虎表面技术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公司客户
千江高新	指	肇庆千江高新材料科技股份公司及其关联方，公司客户
广东睿智	指	广东睿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公司客户
佐敦涂料	指	佐敦涂料（张家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公司客户
PPG	指	PPG 工业涂料（苏州）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公司客户
旗创新材	指	浙江旗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公司客户
巴斯夫	指	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公司供应商
LG 化学	指	LG CHEM, LTD，公司供应商
报告期内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粉末涂料	指	一种以合成树脂为基料，配以固化剂、颜料、填料，经预混合、熔融挤出、粉碎、分级过筛而得到的高分子材料，一般分为热固性粉末涂料和热塑性粉末涂料。热固性粉末涂料可以通过静电喷涂等方式涂覆于底材表面，是一种节能、环保、经济、高效的涂料品种。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中粉末涂料指热固性粉末涂料。
聚酯树脂	指	由多元酸与多元醇通过酯化、羧基或羟基封端、真空缩聚反应而制得的热固性饱和聚酯树脂，它是粉末涂料的主要原料之一。本报告中如无特别说明，聚酯树脂指粉末涂料专用聚酯树脂。
环氧树脂	指	含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环氧基，以脂肪族、脂环族或芳香族等有机化合物骨架并能通过环氧基团反应形成有用的热固性产物的高分子低聚体，是粉末涂料的原料之一。
户外型聚酯树脂	指	主要应用在户外，具有良好耐候性，主要用 TGIC、HAA、IPDI 等固化的聚酯树脂。
户内型聚酯树脂	指	主要应用在户内，具有良好装饰性，主要用固体环氧树脂固化的聚酯树脂。
酯化反应	指	一类有机化学反应，是醇与羧酸或含氧无机酸生成酯和水的反应。酯化反应广泛地应用于有机合成等领域。
流平性	指	涂料涂装时能自动流展成平滑涂膜的能力。

耐候性	指	涂料应用于室外经受气候的考验，如光照、冷热、风雨、细菌等造成的综合破坏，其耐受能力叫耐候性。
PTA	指	精对苯二甲酸，一种化工原材料
NPG	指	新戊二醇，一种化工原材料
PIA	指	精间苯二甲酸（Isophthalic Acid），一种用于生产醇酸树脂、不饱和聚酯树脂及其他高聚物和各种酯类增塑剂的化工原料。
TGIC	指	异氰尿酸三缩水甘油酯（Triglycidyl Isocyanurate），主要用作粉末涂料固化剂。
HAA	指	β -羟烷基酰胺（ β -Hydroxyalkylamide），主要用作粉末涂料固化剂。
IPDI	指	封闭型异氰酸酯（Isophorone Diisocyanate），主要用作粉末涂料固化剂。
VOCs	指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的英文缩写。
EHS	指	环境（Environment）、健康（Health）、安全（Safety）的缩写，即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ISO9001	指	由 ISO（国际标准化组织）制定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国际标准。
欧盟 REACH 认证	指	是 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s 的缩写，即化学品注册、评估、许可和限制，是欧盟对进入其市场的所有化学品进行预防性管理的法规。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光华股份	股票代码	00133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光华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Guanghua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KHU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杰风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盐官镇环园东路 3-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441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盐官镇环园东路 3-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4412		
公司网址	www.khua.com		
电子信箱	info@khua.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宇敏	孙梦静
联系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盐官镇环园东路 3-1 号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盐官镇环园东路 3-1 号
电话	0573-87771166	0573-87771166
传真	0573-87771222	0573-87771222
电子信箱	info@khua.com	info@khu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总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307761859N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不适用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新城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沃巍勇、周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 (新盛大厦) 12、15 层	丁淑洪、王斌	2022 年 12 月 8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1,480,071,106.13	1,358,343,822.02	8.96%	1,313,525,25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5,244,005.97	132,291,991.14	-20.45%	162,633,87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6,263,399.53	126,237,848.05	-15.82%	160,056,456.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5,637,771.88	6,414,222.85	-2,370.54%	-25,281,260.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1.38	-40.58%	1.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1.38	-40.58%	1.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7%	18.90%	-12.13%	0.29%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元）	2,250,437,183.41	2,232,443,740.94	0.81%	1,378,671,54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80,518,841.35	1,539,274,835.38	2.68%	633,732,068.5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0,860,911.02	365,212,843.72	443,056,808.94	370,940,54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512,480.04	30,923,837.77	36,283,772.43	13,523,91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272,311.81	30,929,948.03	36,467,987.96	14,593,15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52,900.30	8,252,414.15	-86,428,591.89	-22,608,693.8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8,799.91	517,358.78	-451,301.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74,020.00	4,886,842.44	977,874.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	-51,553.83		60.90	

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86,073.86	492,402.50	2,515,426.3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16,282.54	1,211,638.00	-119,931.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600.00	32,605.76	130,436.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94,548.86	1,086,704.39	475,150.06	
合计	-1,019,393.56	6,054,143.09	2,577,414.6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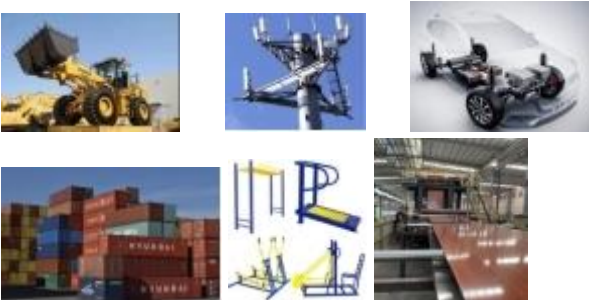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一）行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专业从事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聚酯树脂是一种由精对苯二甲酸（PTA）、精间苯二甲酸（PIA）等多元酸与新戊二醇（NPG）等多元醇，通过酯化反应、真空缩聚而制得的热固性饱和型聚酯树脂，外形为白色块状透明固体，是生产粉末涂料的主要原材料。粉末涂料是一种环境友好型涂料，与普通溶剂型涂料及水性涂料不同，具有高效（Efficiency）、经济（Economy）、性能出色（Excellency）、环保（Ecology）的优点，是国际上公认的“4E”型涂料品种，已广泛用于建材、一般工业、家电、家具、汽车、3C 产品等各个领域。近年来，随着国家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碳达峰碳中和”“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等一系列战略上的深入推进，相关环保法律法规逐步落地实施，“建设美丽中国”不断深入人心，绿色发展成为全社会的共识。正是在国家产业结构调整与环境保护法规政策不断出台的大背景下，粉末涂料应用越来越广泛，代替油漆涂料的“漆改粉”趋势明显，聚酯树脂的市场需求亦随着粉末涂料行业的发展持续增长，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公司产品主要分类情况如下：

分类	主要产品系列	主要产品特征	终端应用领域	终端应用领域示例
户外型	TGIC 固化聚酯树脂	耐候性好，流平性、柔韧性、机械性能优异，快速固化，低温固化，耐高温，耐水煮性，消光性好，抗黄性优良	建材、汽车、工程机械、高速护栏、通信基站、家电等	
	HAA 固化聚酯树脂	耐候性好，耐化学品性，低温固化，流平性、柔韧性优良		
	IPDI 固化聚酯树脂	具有良好的流平性、耐溶剂性和户外耐候性；对颜料填料润湿好		
户内型	环氧固化聚酯树脂	具备较好的流平性与装饰性，可以实现从低光到高光所有的效果，实现各种纹理效果，附着力及耐化学品性较好	室内家具、家电、电子 3C 产品等	

据中国化工学会涂料涂装专业委员会和全国涂料工业信息中心统计，2022 年我国热固性粉末涂料销量 230 万吨左右，比上年度下降约 2.1%。在热固性粉末涂料领域，2022 年建材(含暖通)粉末涂料市场份额为 29.5%，一般工业用粉末涂料市场份额 21.4%，家电粉末涂料市场份额占 18.5%，家具粉末 9.1%，其他用领域包括功能性(防腐)8.8%、农用工程机械及汽车 8.9%、3C 产品 3.8%。2022 年我国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销量 118 万吨左右，比上年度增长约 2.9%。



数据来源：中国化工学会涂料涂装专业委员会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的情况

公司长期专注于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全球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的主要供应商之一。根据中国化工学会涂料涂装专业委员会统计，公司产品连续多年销量居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行业前列，公司品牌及产品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市场地位突出。

通过多年经营积累，公司拥有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技术创新能力突出，拥有近 200 个聚酯树脂产品型号，充分满足粉末涂料客户差异化需求，已与阿克苏诺贝尔、千江高新、广东睿智、老虎涂料、佐敦涂料、PPG、旗创新材等国内外专业粉末涂料生产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已销往东南亚、欧洲、美洲、非洲等多地。

（三）相关行业政策

国家和行业主管部门对粉末涂料及相关产业给予高度重视，出台了一系列有利于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的产业政策。2016 年施行的《大气污染防治法》涉及生产和销售环节 VOCs 限值，鼓励推广低毒、低 VOCs 有机溶剂的使用；同年发布的《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消减行动计划》要求到 2018 年低

VOCs 涂料比例占 60%；2018 年国家发布《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进一步要求加强源头控制，限制高 VOCs 含量涂料以及生产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项目，鼓励低 VOCs 含量涂料的生产和使用；2019 年国家出台《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19 年全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要点》《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等规定，进一步明确和强化了环保要求；2021 年 2 月 1 日起实施《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 38597—2020），明确规定粉末涂料属于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2021 年 12 月国务院发布《“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明确要求到 2025 年，溶剂型工业涂料使用比例降低 20 个百分点。2022 年 12 月，生态环境部发布《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管理办法》，进一步细分监管对象类型，同时明确工业涂装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全部使用符合国家规定的水性、无溶剂、辐射固化、粉末等四类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的不被列为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2023 年 12 月 2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原材料工业司发布《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24 年版）》，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共有四类粉末涂料与树脂被首次列入，具体包括汽车铝轮毂罩光丙烯酸透明粉末涂料及关键树脂、粉末涂料用不含锡环保聚酯树脂、新能源汽车用高性能绝缘粉末涂料、新能源储能电柜双涂双烤超耐候粉末涂料等。2023 年 12 月 2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将之前涉及粉末涂料产品中的限制类“含异氰脲酸三缩水甘油酯（TGIC）的粉末涂料”调整为“含异氰脲酸三缩水甘油酯（TGIC）的粉末涂料（密闭生产装置除外）”。在国家产业结构调整与环境保护法规政策不断出台的大背景下，绿色环保理念进一步深入人心，粉末涂料应用越来越广泛，聚酯树脂的市场需求亦相应持续增长，展露未来广阔的发展前景。

（四）行业发展趋势

1. 随着国家环保政策的持续推进，粉末涂料及其主要原料聚酯树脂呈现快速发展的趋势

近年来国家持续推进环保政策的实施，加快绿色产业化进程的发展步伐，国家的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将会加速这一发展趋势。随着“源头替代”工作的不断推进，涂料与涂装行业步入绿色发展新时期，2023 年在新能源汽车、钢结构等新领域实现了巨大突破，越来越多的新兴领域开始关注并转向粉末涂装。粉末涂料正在被越来越多的政府和市场主体认知和认可，环保性能突出的粉末涂料及其主要原料聚酯树脂将直接受益，进而有效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根据中国化工学会涂料涂装专业委员会的统计，2018 年至 2022 年我国聚酯树脂市场销售总量分别为 78.7 万吨、88.1 万吨、99.5 万吨、115 万吨、118 万吨，复合增长率为 10.66%；同期，热固性粉末涂料销量分别为 176 万吨、192 万吨、212 万吨、235 万吨、230 万吨，年复合增长率达 6.92%。

2. 聚酯树脂在粉末涂料中的市场份额不断提升

在国内粉末涂料产业起步阶段，纯环氧粉末涂料是最主要的品种，占到 80% 以上的市场份额，但纯环氧树脂不耐候，户外使用易泛黄和粉化。随着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技术的引进和国产化，环氧/聚酯混合型粉末涂料迅速崛起，在 20 世纪 90 年代的中后期很快替代了纯环氧粉末涂料成为用量最大的粉末体系。随着纯聚酯粉末涂料技术的逐渐成熟，尤其是固化剂 TGIC 和 HAA 国产化的实现，大大促进了户外耐候性粉末涂料的发展，之后聚酯企业加大技术投入，向市场推出了花样繁多的聚酯产品，以适应粉末涂料企业对产品性能、特殊功能以及降低产品配方成本的需求，使纯聚酯粉末体系的市场份额不断推高，近几年两种纯聚酯粉末体系的市场份额总和已近 50%。

在环保、安全、品质、销售模式等多种因素影响和促使下，装饰性粉末涂料对环氧树脂的需求越来越少，粉末涂料的发展对聚酯树脂需求越来越多，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的市场增长率大于粉末涂料环氧树脂的市场增长率。

3. “漆改粉”趋势明显，粉末涂料市场空间逐步扩大，对聚酯树脂提出了更多功能性的需求

国家环保、安全、健康等政策全面收紧，对粉末涂料行业来说既是挑战也是机遇。短期内会增加粉末涂料企业运营成本，会关掉部分不规范，环保、安全、健康等不达标的企业；中长期来说，对于粉末行业来说是利好，特别是对 VOCs 的管控会增大粉末涂料的需求，许多油漆用户将被迫转向粉末涂料。2022 年 12 月，生态环境部发布《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管理办法》，进一步细分监管对象类型，同时明确工业涂装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全部使用符合国家规定的水性、无溶剂、辐射固化、粉末等四类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涂料的不被列为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

随着“漆改粉”要求越来越多，工程机械、家具、汽车用涂料、光伏及风力发电铝型材、热敏材料、仪器仪表、电器等领域粉末涂料市场逐年增加，市场空间日趋扩大，对配套的聚酯树脂提出更高的功能性要求，超耐候性、耐腐蚀性、快速与低温固化、抗起霜、耐高温等性能突出产品需求逐步显现，金属粉用聚酯树脂市场前景广阔。特别是新能源汽车发展加速了汽车涂料领域“漆改粉”趋势，随着新能源汽车推广和普及，其配套的充电桩、电池和储能柜等相关行业对于粉末喷涂的需求持续增长。再如集装箱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需要具备高硬度、低温固化、高耐候等性能，同时配套高能红外技术，才能保证粉末涂料涂装及涂层性能。目前行业内一般通过引入或筛选新型单体、尝试不同多元醇和多元酸的组合，来达到聚酯树脂某些性能的要求，而未来将更多采用接枝或改性等技术手段研发新产品，如含氟、含硅聚酯等。此外，随着整个行业绿色化方向发展，不含有机锡类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的开发及与无毒/低毒固化剂连用的聚酯树脂的需求旺盛。

4. 聚酯树脂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市场竞争将愈发激烈，生产厂家更加注重技术创新和生产自动化

聚酯树脂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头部企业规模越来越大，产能扩张较快，大企业之间竞争愈发激烈。根据中国化工学会涂料涂装专业委员会资料统计，2022 年前 10 大聚酯树脂生产企业销量占市场总量近 70%，且主要企业市场规模呈现逐年扩大趋势。随着国内主要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生产企业产能的不断扩张，叠加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中小企业的盈利空间将受到挤压，落后产能将逐步被淘汰，中小企业市场占有率将进一步萎缩。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各大聚酯树脂厂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注重专利等知识产权的保护，注重在细分领域、新兴领域的技术研究，适应下游细分市场需求的的功能性产品前景广泛。国内聚酯树脂生产企业与外资企业之间的技术水平逐步缩小，大众产品有同质化现象。同时国内主流聚酯树脂厂都在加强生产设备自动化改造，不断提升产品品质与稳定性。粉末涂料与涂装行业未来所涉及的领域甚广，如 5G 互联网延伸行业、新能源汽车及配套设施、物流及延伸领域农业延伸行业、绿色环保产业、老年用品及服务行业、智能家居行业、集装箱、钢结构、装配式建筑、风电设备、碳纤维、太阳能光伏材料、3D 打印材料、玻璃涂装等，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但也蕴含了未来无限的市场潜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NPG	非招标采购	34.88%	否	7,988.05	7,298.27
PTA	非招标采购	38.79%	否	5,246.40	5,204.78
PIA	非招标采购	14.73%	否	7,951.64	7,685.51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一般根据生产需要、存货情况、原材料价格变化趋势等因素通过订单持续分批量进行原材料采购。NPG 采购均价同比下降 27.96%，主要是受 NPG 市场供求关系影响。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聚酯树脂	已批量产业化应用，不断开发新产品、新工艺	<p>贾林：公司研发工作总负责人、技术总工、副总经理，上海交通大学化学工程专业硕士。</p> <p>潘建荣：上海化工高等专科学校化学工程（无机）专业毕业，行业标准《HG/T 5578-2019 金属护栏用粉末涂料》的主要起草人之一。</p> <p>刘栋亮：技术服务中心经理，常州大学材料工程硕士。</p> <p>褚海涛：产品研发中心经理，浙江师范大学应用化学学士。</p> <p>王喜：分析质检中心经理，宁波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应用化学学士。</p>	2023 年新增授权 2 项发明专利（包含 1 项原实用新型专利转发明专利）、1 项实用新型专利，累计拥有专利总数 23 项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研发中心被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定为“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公司与上游供应商如巴斯夫、LG 化学等在新原材料的开发及评估方面保持紧密的合作，并与兰州大学合作成立“高性能聚酯联合研发基地”，有利于公司紧密跟踪全球前沿技术，进一步推动产品向高端和高附加值领域拓展，进一步强化公司在聚酯树脂领域的技术创新能力。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聚酯树脂	16.9 万吨	91.76%	15 万吨	<p>1.“年产 12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于 2023 年 6 月开始试生产，当年实际贡献产能 7 万吨。</p> <p>2.“年产 15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已完成项目备案，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通过拍卖竞得土地使用权，该地块位于海宁市黄湾镇仙侠路西侧、滨海路北侧，面积为 31740 平方米，相关工作正在稳步推进。</p>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浙江省海宁经济开发区（尖山）化工新材料园区	聚酯树脂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环评申请项目名称	具体情况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审批通过（嘉环海建[2020]187 号），建设已完成，处于试生产中，后续将组织环保竣工验收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登记备案受理（改 202133048100036），建设中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	已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初稿，正在办理相关环评手续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编号	相关批复、许可及资质	持有人	有效期
1	排污许可证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01.01-2028.11.30
2	排污许可证（尖山厂区）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07.24-2028.07.23
3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
4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
5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
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08.31-2026.08.30
7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08.31-2026.08.30
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07.31-2026.07.30
9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06.14-2026.06.13
10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浙江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	长期
1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浙江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	长期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依托多年来在聚酯树脂行业的持续研发积累，形成了技术及产品优势、规模及成本优势、服务优势等核心竞争优势。公司是国内主要的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供应商之一，公司产品及产品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市场地位突出。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2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开始试生产，公司产能不足的压力已得到缓解，同时也有利于提升研发能力，拓宽高端产品种类，助力公司更快、更好地向前发展。

（一）产品优势

在产品种类方面，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拥有近 200 个聚酯树脂产品型号，可以充分满足下游粉末涂料生产商对耐候、防腐、装饰等差异化需求，功能化产品优势明显。在产品质量方面，公司已通过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符合国际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管理层及主要员工拥有多年专业从事聚酯树脂产品生产管理经验，产品质量稳定，能持续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满足客户对产品品质的严苛要求。

（二）成本控制优势

在内部管理方面，公司构建了相对完善的 ERP 业务管理系统，从供应商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现场管理、库存管理到产品交付、客户使用信息反馈等方面进行管理控制，确保公司高效运营。通过精细化管理，公司在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环节的管理能力及效率不断提高，成本控制能力也不断增强。公司通过不断优化生产工艺，改进产品配方，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通过对原材料的合理选择与配备，有效控制生产成本。公司持续通过改进和更新生产设备，以更加智能化的设备进行替代，新建项目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更高，在节省人工成本的同时提高了生产效率，有效保证了企业的利润空间。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实行扁平化管理，能够做到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有效降低损耗率，保质保量地完成生产任务。

在外部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大宗交易的基础化工原料，具有供应充足、价格波动透明的特点。鉴于此，公司常年对大宗原材料市场价格的变化进行实时监测，依靠多年从业经验形成的对市场敏锐的观察力和判断力，对原材料价格走势进行预判，并迅速有效地采取应对措施，在保证产品品质的基础上，尽可能地降低生产运营成本。同时，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原材料采购当中尽量争取最优的价格和商业条件，严控采购成本。

（三）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研发能力突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拥有深厚的专业理论知识和丰富的行业从业经验，对行业的发展和技术创新具有深刻的理解和认识，曾参与了多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制订工作，大多为行业内技术专家。

在生产装备及工艺方面，通过多年持续的改进及创新，公司根据自身的产品特点及工艺标准对生产装备和生产工艺不断优化。目前，公司配备的反应釜容积量大，相比于普通单体反应釜，可以一次性产出更多的聚酯树脂，并具有传质、传热效率高，能耗低等特点。此外，公司配备的小试合成装置为全自动电脑控制，可以全面记录合成过程的温度、压力以及搅拌速度等参数，形成的参数可以直接用于该产品的工业化生产。针对下游粉末涂料市场需求多元化、复杂化等特点，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研发导向，不断形成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核心技术。目前公司已取得 16 项发明专利和 7 项实用新型专利，新增有 LED 高反射粉末涂料专用聚酯树脂技术、仿电镀专用聚酯树脂技术、瓷砖用仿大理石效果专用聚酯树脂技术、酰胺改性聚酯树脂技术、季铵盐改性聚酯树脂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其中 LED 高反射粉末涂料专用聚酯树脂技术、仿电镀专用聚酯树脂技术、瓷砖用仿大理石效果专用聚酯树脂技术已经产业化规模化应用，酰胺改性聚酯树脂技术、季铵盐改性聚酯树脂技术等已突破关键技术，陆续开始小规模试产。

（四）规模优势

聚酯树脂行业是典型的技术、资金密集型行业，具有明显的规模经济特征。公司是全球主要的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供应商之一，已具备较强的规模优势和较高的市场占有率，使得公司具有较强的原材料采购议价能力及产品销售定价优势，公司成功上市以后，募集资金得到充分的利用，随着年产 12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项目的逐步达产，规模优势会进一步凸显，有利于巩固和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

（五）客户优势

公司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行业深耕多年，依托产品技术、服务和品牌等多方面的综合优势，积累了大量优质客户资源。公司已成为阿克苏诺贝尔、千江高新、广东睿智、老虎涂料、佐敦涂料、PPG、旗创新材等大型客户的稳定供应商。上述优质客户对原料供应商的选择严格，需要经过长时间、多方面的考评，但一旦确定则不会轻易改变。同时，该等客户自身业务发展速度较快，抗风险能力强，有利于公司产品的销售量持续稳定增长。

（六）服务优势

针对聚酯树脂消费群体多品种、多规格、批量不一的特性需求，公司以自建销售渠道为主，形成了覆盖全国范围的销售、服务网络，培养了一支专业的销售队伍。以直接销售方式为主进行销售，有利于

建立长期、稳定的客户渠道，并通过持续周到的贴身服务，巩固及拓展市场，积极消化新增产能，实现效益最大化。公司上市以后，“光华”品牌得到进一步的有效宣传并获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

另外，公司为客户提供全系列树脂产品的个性化定制服务，例如为满足欧盟 REACH 法规和宜家 IOS-MAT-0054 标准对粉末涂料中有机锡的限制或禁止性要求，公司全系列产品支持采用环保催化剂生产树脂，产品不含锡元素；再如为满足粉末涂料厂提升涂装效率，便于适用摩擦枪喷涂的目的，公司全系列产品支持易于摩擦枪喷涂树脂的定制等。

（七）区位优势

公司生产基地位于浙江省海宁市，距离主要原材料供应商或港口较近，原材料通过短途公路运输即可直接到达公司厂区，有利于最大限度地降低原材料运输成本。销售方面，国内粉末涂料生产商集中在长三角及珠三角核心区域，国外销售的出口装运港口一般为上海港，公司距离客户群及海运港口较近有利于公司节约运输成本并保证交货的及时性。因此，公司具有明显的区位优势。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十四五”规划蓝图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也是中国粉末涂料与涂装行业攻坚克难、勇毅前行的一年。公司长期专注于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更多优质的产品，以满足客户需求。随着国家环保治理的不断深入，特别是绿色涂料“源头替代”，助力蓝天碧水净土的发展理念在涂料行业逐渐更加深入人心，粉末涂料应用越来越广泛，代替油漆涂料的“漆改粉”趋势明显，市场需求旺盛，公司的主要客户粉末涂料产销量均保持稳定增长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8,007.11 万元，较上年增长 8.96%；聚酯树脂销量为 14.17 万吨，较上年增长 24.64%。公司行业地位突出，竞争优势明显，产品和品牌认可度不断提高，亦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的主要因素。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480,071,106.13	100%	1,358,343,822.02	100%	8.96%
分行业					
聚酯树脂	1,408,081,900.71	95.14%	1,297,452,236.51	95.52%	8.53%
其他	71,989,205.42	4.86%	60,891,585.51	4.48%	18.23%
分产品					
户外聚酯树脂	1,227,995,852.96	82.97%	1,139,571,802.19	83.90%	7.76%
户内聚酯树脂	180,086,047.75	12.17%	157,880,434.32	11.62%	14.06%
其他	71,989,205.42	4.86%	60,891,585.51	4.48%	18.23%
分地区					
内销	1,216,332,135.37	82.18%	1,152,482,610.02	84.84%	5.54%
外销	263,738,970.76	17.82%	205,861,212.00	15.16%	28.1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380,890,602.08	93.30%	1,281,511,110.74	94.34%	7.75%
贸易商	99,180,504.05	6.70%	76,832,711.28	5.66%	29.0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聚酯树脂	1,408,081,900.71	1,209,371,242.15	14.11%	8.53%	12.48%	-3.02%
分产品						
户外聚酯树脂	1,227,995,852.96	1,055,734,290.54	14.03%	7.76%	11.57%	-2.94%
户内聚酯树脂	180,086,047.75	153,636,951.61	14.69%	14.06%	19.11%	-3.61%
分地区						
内销	1,216,332,135.37	1,067,065,518.02	12.27%	5.54%	10.06%	-3.60%
外销	263,738,970.76	212,141,658.75	19.56%	28.11%	29.09%	-0.6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380,890,602.08	1,197,034,074.26	13.31%	7.75%	11.65%	-3.0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聚酯树脂	155,072.60 吨	141,715.52 吨	1,408,081,900.71	同比下降	随行就市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境外业务名称	开展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税收政策对境外业务的影响	公司的应对措施
聚酯树脂销售	2023 年度，境外销售收入 263,738,970.76 元，占营业	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政策，促进海外业务发展	积极开拓海外市场

	收入的 17.82%		
--	------------	--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合成材料制造 (聚酯树脂)	销售量	吨	141,715.52	111,025.39	27.64%
	生产量	吨	155,072.60	114,643.05	35.27%
	库存量	吨	15,906.96	8,109.85	96.1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产 12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开始试生产，存货大幅增加，产销量相应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聚酯树脂	直接材料	107,370.90	83.94%	96,634.76	85.23%	-1.29%
聚酯树脂	直接人工	810.57	0.63%	869.01	0.77%	-0.14%
聚酯树脂	制造费用	8,991.93	7.03%	6,092.85	5.37%	1.66%
聚酯树脂	运输成本	3,763.72	2.94%	3,923.52	3.46%	-0.52%
其他	其他	6,983.59	5.46%	5,862.18	5.17%	0.29%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58,489,091.4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7.4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70,646,353.25	4.77%
2	客户二	56,956,847.07	3.85%
3	客户三	53,609,273.62	3.62%
4	客户四	40,322,619.47	2.72%
5	客户五	36,953,998.01	2.50%
合计	--	258,489,091.42	17.4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59,353,555.9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5.2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310,589,670.34	24.36%
2	供应商二	181,812,971.88	14.26%
3	供应商三	174,763,595.92	13.70%
4	供应商四	165,711,959.41	13.00%
5	供应商五	126,475,358.37	9.92%
合计	--	959,353,555.92	75.2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3,846,555.61	9,171,881.38	50.97%	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所致
管理费用	35,642,378.17	27,868,360.76	27.90%	
财务费用	-9,364,263.37	10,071,842.24	-192.97%	主要系闲置资金利息收入大幅增加，同时借款余额及利率下降，利息支出有所下降综合所致
研发费用	47,426,652.05	40,844,164.84	16.12%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LED 背板高反射粉末涂料专用饱和聚酯树脂	配合客户需求开发新产品	研发完成	作为 LED 光源的背板，要求对光的反射率越高越好，同时，LED 光源在工作时会产生热量，这也要求背板要有非常好的耐热性能在高温下背板表面涂层不能失光、变色。本项目研发的产品树脂需要耐热性能优异，润湿性能好。	进一步丰富技术储备，开拓新产品
仿电镀粉末涂料专用饱和聚酯树脂	用更环保的粉末涂料替代传统电镀工艺	研发完成	传统的电镀工艺以其高装饰性而广泛应用于车辆、电器、卫浴及装潢领域，但电镀工艺污染高。本项目研发的树脂使用了与金属材质有很高亲和力的极性基团，确保对金属颜料有极好包覆及润湿，可以充分展示金属颜料的反射及闪烁效果；通过提高树脂的表面张力，可以使片状的金属颜料尽可能地以平行于涂膜表面的方向排布于涂膜的表面，从而实现与电镀效果相当的反射及镜面效果。	进一步丰富技术储备，开拓新产品
瓷砖用仿大理石效果粉末涂料专用饱和聚酯树脂	用更环保的瓷砖用粉末涂料替代现有的大理石板材	研发完成	传统的建筑物外墙装饰常用的大理石板材，随着环保要求的提高，开采及加工成本高昂，而传统瓷砖的效果又不及大理石，本项目旨在开发出可以通过对瓷砖的表面喷涂处理后完全达到大理石效果的粉末涂料新产品。本技术的聚酯树脂有特殊的要求：1) 要求树脂的粘度尽量低；2) 树脂的耐候性能要非常好；3) 树脂的固化速度要快；4) 树脂与瓷砖的结合力要好。一般的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很难达到这个要求，需要使用特殊的原材料进行专门的开发。	进一步丰富技术储备，开拓新产品
粉末涂料用酰胺改性	提高粉末涂料喷涂时	研发完成，取得发明	现有提高粉末带电性	进一步丰富技术储

饱和聚酯树脂	的涂装效果	专利授权	能的方法是采用在聚酯树脂中或粉末涂料配方中加入增电剂，这类增电剂常温下一般都是液体状态，加入之后会降低聚酯或者粉末涂料的玻璃化温度，还有在粉末涂料烘烤固化时产生烟雾，不够环保。在聚酯树脂中化学接入酰胺基团，既起到了增加树脂带电性能的作用，又不会降低树脂的玻璃化温度，同时在粉末涂料烘烤固化时由于挥发或氧化导致涂膜冒烟。本技术为带电性能很好的聚酯树脂，可以显著降低涂装时的电压，提高空腔、凹槽处的涂装效果。	备，开拓新产品
抗菌粉末涂料用季铵盐改性饱和聚酯树脂	解决现有抗菌粉末涂料的痛点	研发完成，取得发明专利授权	现有的抗菌粉末涂料一般用的是外加一些抗菌剂在粉末涂料配方里来实现的，比如加银离子抗菌剂，季铵盐或季膦盐类抗菌剂。这种方法制备的抗菌粉末涂料涂层，由于抗菌剂是游离状态的，所以抗菌剂容易迁移到涂层表面，久而久之抗菌效果就会下降。而且，现有技术一般都是采用溶液聚合的方法来合成季铵盐聚合物，这样就会大量使用溶剂，从经济性和安全性角度来说都不是十分理想。本技术即抗菌粉末涂料用季铵盐改性饱和聚酯树脂可以解决上述问题。	进一步丰富技术储备，开拓新产品
卷材用饱和聚酯树脂	配合客户需求开发新产品	技术应用研究	利用粉末涂料替代溶剂型涂料涂装卷材，VOCs 排放较少。研发高流平、高柔韧性、固化速度快、耐候良好且储存稳定性好的适合卷材粉末涂料使用的树脂。	进一步丰富技术储备，开拓新产品
工程机械用超低温固化饱和聚酯树脂	配合客户需求开发新产品	技术应用研究	利用粉末涂料替代溶剂型涂料涂装工程机械，减少 VOCs 排放。工程机械工件尺	进一步丰富技术储备，开拓新产品

			寸/重量差异大，工件重量大，升温困难，常规聚酯难以达到要求，因此需要研发在低温固化（130℃）的同时兼具流动性和脱气性好的聚酯树脂来达到要求。	
户内混合型高速率固化聚酯树脂	适应智能化涂装生产线和机器人的使用	研发完成，取得发明专利授权	通过引入合适的多官能团单体和使用高效催化剂，采用分步催化酯化的方法，有效提高聚酯树脂的酯化度和酯化率，使聚酯树脂满足高速率固化的条件；将制得高速率固化聚酯树脂与环氧树脂采用特定的混合比例，并且加入固化促进剂，使得制备的涂料能够高速率固化，以适应智能化涂装生产线与喷涂机器人的投入使用。	进一步丰富技术储备，开拓新产品
汽车刹车块/卡钳用饱和聚酯树脂	配合客户需求开发新产品	技术应用研究	传统汽车刹车块/卡钳使用溶剂型涂料涂装，VOCs 排放大，不利于环境保护。本项目研究开发耐冷热冲击性能好，耐腐蚀性好，耐磨且耐石击的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来满足汽车刹车块/卡钳的涂装要求。	进一步丰富技术储备，开拓新产品
通讯基站用饱和聚酯树脂	配合客户需求开发新产品	技术应用研究	随着 5G 和物联网的推行和落地，通信基站的功率增加，基站和电气设备的铝镁合金外壳的涂装要求耐候好、散热性好、附着力好且能低温固化。本项目通过优选树脂合成单体，开发符合要求的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	进一步丰富技术储备，开拓新产品
铝蜂窝板用饱和聚酯树脂	配合客户需求开发新产品	技术应用研究	铝蜂窝板用于室内隔断与装潢，替代了传统的木纤维板，具有轻量化、不易变形、表面效果多样化等优点。但由于在内部蜂窝结构与面板之间采用了胶粘剂进行粘合，而胶粘剂不耐高的烘烤温度，要求在较低的温度下烘烤固化，同时表面又有各种光泽及纹理的需	进一步丰富技术储备，开拓新产品

			求。本项目开发的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不仅能在低固化温度下，获得低光泽、立体感强的纹理效果，而且具备附着力好、硬度高、表面滑爽性好的特点。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6	52	7.6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97%	16.30%	-1.3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0	9	11.11%
硕士	2	2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3	12	8.33%
30~40 岁	22	23	-4.35%
40 岁以上	21	17	23.53%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47,426,652.05	40,844,164.84	16.1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20%	3.01%	0.1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1,217,545.43	1,599,922,331.06	9.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6,855,317.31	1,593,508,108.21	1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637,771.88	6,414,222.85	-2,370.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0,938.50	1,388,875.00	143.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674,619.38	104,428,427.29	-20.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79,293,680.88	-103,039,552.29	23.05%

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2,129,394.23	1,229,073,513.48	-67.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8,160,034.69	478,269,170.20	6.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30,640.46	750,804,343.28	-114.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8,771,048.63	653,314,085.54	-150.3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2,370.54%，主要系应收账款及存货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23.05%，主要系投资产品到期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14.12%，主要系上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409,015.73	-1.25%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2,992.33	-0.10%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等	否
资产减值	-8,367,402.17	-7.43%	存货跌价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52,096.83	0.05%	赔偿款收入及其他	否
营业外支出	2,799,492.37	2.4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对外捐赠及其他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89,190,070.37	26.18%	843,576,717.21	37.79%	-11.61%	-
应收账款	567,035,677.32	25.20%	485,766,968.68	21.76%	3.44%	-
存货	220,260,013.77	9.79%	146,138,681.62	6.55%	3.24%	-
投资性房地产	48,219,092.72	2.14%	50,416,125.80	2.26%	-0.12%	-

固定资产	348,030,752.77	15.47%	91,340,022.73	4.09%	11.38%	-
在建工程	31,746,753.57	1.41%	245,847,715.13	11.01%	-9.60%	-
短期借款	305,782,944.15	13.59%	153,842,768.10	6.89%	6.70%	-
合同负债	4,320,386.53	0.19%	1,379,235.15	0.06%	0.13%	-
长期借款			150,645,212.16	6.75%	-6.75%	-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219,500.00			5,000,000.00			5,219,5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2,400,000.00			2,400,000.00
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				20,000,000.00			20,200,000.00
4.应收款项融资	16,975,687.59				29,979,347.69	16,975,687.59		29,979,347.69
上述合计	17,175,687.59	219,500.00			57,379,347.69	16,975,687.59		57,798,847.69
金融负债	0.00	332,492.33						332,492.33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期末资产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7,787,798.92	197,787,798.92	质押、冻结	包括用于质押的存单及保证金197,413,497.65元以及银行账户冻结374,301.27元
应收票据	183,136,060.84	183,136,060.84	质押、其他	包括用于质押担保的应收票据余额90,435,854.27元以及期末已背书或贴

				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但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余额 92,700,206.57 元
合计	380,923,859.76	380,923,859.76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9,513,150.84	151,058,998.78	-53.9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 为固 定资 产投 资	投资 项目 涉及 行业	本报 告期 投入 金额	截至 报告 期末 累计 实际 投入 金额	资金 来源	项目 进度	预计 收益	截止 报告 期末 累计 实现 的收益	未达 到计 划进 度和 预计 收益 的原 因	披露 日期 (如 有)	披露 索引 (如 有)
年产 12万 吨粉 末涂 料用 聚酯 树脂 建设 项目	自建	是	制造 业	58,895 ,541.3 4	281,24 9,661. 62	募集 资金、 自筹	95.00 %	详见[注 1]		不适 用		
研发 中心 建设 项目	自建	是	制造 业	3,685, 046.97	27,071 ,973.3 3	募集 资金、 自筹	60.00 %			详见 [注 2]		
合计	--	--	--	62,580 ,588.3 1	308,32 1,634. 95	--	--			--	--	--

[注 1] 根据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年产 12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运营期为投产后的第 1 年至第 10 年。投产期第 1 年(2023 年 6 月至 2024 年 5 月)预计效益为税后净利润 2,920.76 万元，因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若将投产期第 1 年预计效益简单按月折算，2023 年 6-12 月该募投项目预计效益为 1,703.78 万元，实际实现效益为 1,803.44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属于技术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注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前期虽然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项目的建设标准较高，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到设备购买、安装调试等协同工作周期较长等多重因素影响，项目的整体进度放缓，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本报告出具前，公司已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计划延期至 2025 年 6 月的事项进行了公告。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外汇合约	0	0	-33.25	0	2,844.96	0	2,811.71	1.78%
合计	0	0	-33.25	0	2,844.96	0	2,811.71	1.78%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系远期结售汇业务，期末汇率与合约价格差额计入交易性金融负债，损益为-33.25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控制造成的不良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	一、风险分析：公司开展的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同时远期结售汇操作也存在一定的风险：（一）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若							

<p>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p>	<p>远期结售汇确认书约定的远期结汇汇率低于实时汇率时，将造成汇兑损失。（二）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科学或者执行不到位而造成风险。（三）客户违约风险或回款预测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导致公司损失。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调整自身订单，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p> <p>二、风险控制措施：（一）公司已制定了《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规避风险为主要目的，禁止投机和套利交易。对公司相关的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等做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p> <p>（二）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p>
<p>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p>	<p>外汇衍生品的公允价值变动以公司确定的交割日所在月份的公平市价与合约价格之差额计算。</p>
<p>涉诉情况（如适用）</p>	<p>不适用</p>
<p>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p>	<p>2022 年 12 月 17 日</p>
<p>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p>	<p>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为了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有利于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开展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同等价值外汇金额）的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要求。本事项有利于控制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p>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年	公开发行股票	88,832	77,325.08	12,877.01	66,700.75	0	0	0.00%	10,943.99	存放于银行专户内	0
合计	--	88,832	77,325.08	12,877.01	66,700.75	0	0	0.00%	10,943.9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59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88,832.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1,506.92 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7,325.08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投资使用募集资金 66,700.75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0,943.99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形成利息共计 319.94 万元，手续费支出共计 0.28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6,561.79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与募集资金余额差异 4,382.20 万元，差异系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 4,382.20 万元(期末尚未到期)。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2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	否	38,240.99	38,240.99	10,131.15	31,570.52	82.56%	2023 年度	1,803.44 [注 1]	是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084.09	7,084.09	744.90	3,129.27	44.17%	2025 年 6 月	[注 2]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2,000	32,000	2,000.96	32,000.9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7,325.08	77,325.08	12,877.01	66,700.75	--	--	1,803.44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77,325.08	77,325.08	12,877.01	66,700.75	--	--	1,803.44	--	--
分项目说明未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前期虽然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项目的建设标准较高，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到设备购买、安装调试等协同工作周期较长等多重因素影响，项目的整体进度放缓，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									

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可使用状态，截至本报告出具前，公司已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计划延期至 2025 年 6 月的事项进行了公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根据公司 2022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3,271.12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77.70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了《关于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3347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使用安排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计划将“年产 12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2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24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 日从中国农业银行受让的一份大额可转让存单，受让金额 4,382.20 万元，由于具体负责实施和管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操作部门对授权实施期限的理解存在偏差，在决议有效期限届满前未将前述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 4,382.20 万元大额可转让存单赎回，除该授权期限内购买的既有产品之外，公司不存在决议有效期限届满后另行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对上述空档期内既有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予以追认。

[注 1]根据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年产 12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运营期为投产后的第 1 年至第 10 年。投产期第 1 年(2023 年 6 月至 2024 年 5 月)预计效益为税后净利润 2,920.76 万元，因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若将投产期第 1 年预计效益简单按月折算，2023 年 6-12 月该募投项目预计效益为 1,703.78 万元，实际实现效益为 1,803.44 万元。

[注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属于技术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项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10,000,000	401,319,154.53	6,938,174.75	457,027,274.35	848,450.81	718,287.05

		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整体战略目标

公司将始终聚焦主业，进一步优化多年来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领域形成的成熟核心技术体系，坚持技术创新，加快产品升级，丰富产品功能，持续开发出满足下游粉末涂料及终端行业应用需求的新产品，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进一步巩固和增强公司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的竞争优势和行业地位，力争成为全球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领域的领军企业。

(二) 2024 年发展规划

受益于国家环保政策的推动和粉末涂料应用领域的拓展，近几年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需求迎来新一轮快速增长期。在此背景下，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制定了以下规划：

1、新项目实施方面

公司拟在海宁市黄湾镇投资实施“年产 15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是基于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规划，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夯实公司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利益，2024 年公司将认真做好本项目的实施，高质量推进项目建设，为后续扩大生产和公司发展奠定基础。

2、技术开发方面

在技术方面，公司将始终以技术创新、产品开发、工艺改进和质量控制为公司发展的重点，进一步加强核心技术的积累和应用，尤其是加强特殊功能粉末涂料的聚酯树脂相关技术和产品的研发，缩小与国内外竞争对手的差距，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计划利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研发中心，进一步完善研发部门职能，引进高端技术人才，加大产学研合作力度，进一步提高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工艺研发与下游产品应用研究的水平。公司将加大开发力度，把握行业技术发展的方向，建立和拓展在相关领域的技术开发和储备。公司也将紧密跟踪全球前沿技术，进一步推动产品向高端和高附加值领域拓展，进一步强化公司在聚酯树脂领域的技术创新能力。公司已启动 LED 背板高反射粉末涂料专用饱和聚酯树脂、仿电镀粉末涂料专用饱和聚酯树脂、瓷砖用仿大理石效果粉末涂料专用饱和聚酯树脂、卷材用饱和聚酯树脂、汽车刹车块/卡钳用饱和聚酯树脂、通讯基站用饱和聚酯树脂、铝蜂窝板用饱和聚酯树脂等行业前瞻工艺的研发，未来几年力争实现科研成果转化。

3、生产方面

在生产方面，公司将在突破产能瓶颈的基础上，持续优化工艺和强化产品质量控制，进一步提高生产自动化和智能化的水平，提升企业成本控制能力，提高综合供应能力和服务能力，满足下游粉末涂料对聚酯树脂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2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产能已由 9.90 万吨增加至 21.90 万吨，有助于充分发挥公司的规模化生产优势、品牌优势、技术研发优势，提高公司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市场占有率及市场地位，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4、销售与市场开拓方面

在销售方面，公司将充分利用在原有市场营销、技术服务方面的丰富经验，持续完善营销和服务模式，加强技术与营销的联动，在维护好现有重要客户合作关系的同时积极开拓新客户，进一步提高公司聚酯树脂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及行业地位。

在市场拓展方面，公司将持续加强市场拓展，进一步健全完善辐射全国的营销网络，加大海外客户的开拓和营销工作。具体而言，公司拟继续加强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等国内重点市场的开拓和销售

推广，同时拓展其他区域市场；深入开发国际市场，积极开拓东南亚、中东、欧洲等国外市场，视情况引进具有丰富国际营销经验的市场营销人员，建立起符合国际市场需要的特色服务体系。

在品牌建设方面，公司计划进一步提升品牌的影响力和品牌价值。公司依托多年来在聚酯树脂行业的持续研发积累，形成了技术及产品优势、规模优势、服务优势等核心竞争优势，“光华”品牌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市场地位突出，获得了行业高度认可。未来公司将继续围绕精品战略的内容和精髓，强化品牌内涵建设，通过扩展精品战略的深度、主持参与标准起草、参加行业展会、利用专业媒体和杂志加强宣传与学术交流等方式，进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打造国际一流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企业新形象。

在客户拓展与服务方面，针对大型粉末涂料企业客户，公司将继续与其保持深度合作，通过经常性的技术交流、市场交流，掌握下游应用市场需求变化的一手资料，不断满足终端市场个性化需求，不断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缩小与全球性聚酯品牌的技术差距；针对中小型粉末涂料客户，公司销售部门联合研发部门在原料混合比例、混合方式、喷涂方式等方面给予技术指导，为中小型客户提供增值服务。通过销售部门与技术部门的联动，不断增强公司与客户的粘性，加强技术积累，以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

5、完善内部管理，提高治理水平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来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适应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企业决策和管理机制，充分发挥董事会、股东大会在重大决策中的作用。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完善企业的决策程序和内部控制程序，提升各项决策的透明度和科学性；建立有效的运行机制，提高管理层的管理素质和决策能力，确保各项规划平稳有序实施。严格规范做好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做好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工作，树立上市公司良好形象，正确规范维护公司市场价值。

（三）风险因素分析与应对措施

1、公司未来发展面对的主要风险有：

（1）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作为基础化工原料，PTA、NPG 和 PIA 价格会随着自身供求关系和石油价格波动而波动，进而影响公司采购及生产的成本。由于公司产品价格调整通常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的风险并不能完全、及时转嫁给客户，从而影响公司利润水平。此外，由于主要原材料占公司产品成本比重较高，如果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原材料采购将占用更多的资金，从而增加公司的流动资金压力。

（2）下游市场需求增长不如预期、市场容量有限的风险

若未来“漆改粉”的趋势放缓，下游市场需求增长不如预期，市场容量增长有限，存在公司产品销量增速下降，产能无法完全消化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3）受下游行业波动影响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直接客户主要为粉末涂料生产商，并最终应用在建材、一般工业、家电、家具、汽车、3C 产品等众多领域。上述领域受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城市化进程的影响较大，若未来宏观经济、产业政策等诸多因素出现不利变化将导致相关产业景气度下降，下游建材、一般工业、家电等主要领域对粉末涂料需求降低或粉末涂料的销售价格不能随原材料价格的波动而相应调整，进而影响公司聚酯树脂的销售，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随着公司新产能释放，应收账款有可能继续增加。此外，国内粉末涂料生产商数量众多，普遍经营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差。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下游粉末涂料生产商经营不善，将导致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进而对公司的资产结构、偿债能力及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2、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的应对措施为：

（1）进一步巩固与主要供应商的战略合作关系，保障货源的同时提高自身议价能力；合理控制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库存水平，减少对公司流动资金的占用；根据市场变化适度调整原材料采购量，采用原材料成本加合理毛利的方式确定产品销售价格，来削减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利润影响；

（2）加大创新研发力度，把握行业技术发展方向，推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增强自身品牌影响力及产品竞争力；

（3）公司将持续维护与现有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与合作规模，巩固现有市场份额，同时积极开拓新客户资源；

（4）公司通过制定严格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管理制度，增强风险意识，完善相关信用政策，对信誉不好、实力偏弱的客户制定严格的收款政策；同时不断提高公司信用管理水平，加大应收账款催款力度和应收票据日常监控，防范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回收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2月27日—3月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海通证券、中庚基金、汇丰晋信、安信证券、申万菱信、诚旻投资	公司所在行业现状、公司战略目标、公司募投项目进展情况等内容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5月05日	网上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通过全景路演平台参与公司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分红情况、发展规划等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8月0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福证券研究所、财通基金、中信证券	公司2023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公司募投项目进展情况等内容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11月07日—11月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福证券、松熙资产、民生证券、国联安基金、招商基金、平安基金等12家机构代表	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公司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后续新项目进展情况等内容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并建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能够按照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相关制度规范运行，相互协调，权责明确。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章制度，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做出了决策，程序合规，决策科学，效果良好。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情况。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董事能够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章制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和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经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方案须报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其中董事的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方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股权激励计划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实施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由董事会办公室具体承担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回答投资者咨询，接待投资者来访，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在注重企业经营的同时，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合作，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8、关于公司制度建设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公司已建立各项制度，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要求。今后公司将继续优化和完善公司的内控制度，保障公司健康运行。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业务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对所有资产拥有独立的控制和支配权，没有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以及对股东及其他机构依赖的情形。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设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4.22%	2023年01月03日	2023年01月04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8.83%	2023年05月15日	2023年05月16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4.22%	2023年08月03日	2023年08月04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4.22%	2023年08月21日	2023年08月22日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孙杰风	男	36	董事长	现任	2017年07月20日	2026年08月03日	64,800,000				64,800,000	
姚春海	男	39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17年07月20日	2026年08月03日	7,000,000				7,000,000	
张宇敏	男	53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	现任	2017年07月20日	2026年08月03日	300,000				300,000	

			经理									
朱志康	男	50	董事、 副总经理	现任	2017 年 07 月 20 日	2026 年 08 月 03 日	700,00 0				700,00 0	
卢孔燎	男	58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 年 07 月 20 日	2023 年 08 月 03 日						
王维斌	男	56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 年 07 月 20 日	2023 年 08 月 03 日						
钱俊	男	39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 年 07 月 20 日	2023 年 08 月 03 日						
顾建汝	女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8 月 03 日	2026 年 08 月 03 日						
褚国弟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8 月 03 日	2026 年 08 月 03 日						
孙卫国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8 月 03 日	2026 年 08 月 03 日						
祝一平	男	63	监事	离任	2017 年 07 月 20 日	2023 年 08 月 03 日	150,00 0				150,00 0	
姚金海	男	34	监事	现任	2023 年 08 月 03 日	2026 年 08 月 03 日						
陈霞利	女	41	监事	现任	2017 年 07 月 20 日	2026 年 08 月 03 日	250,00 0				250,00 0	
凌霄	女	36	监事	现任	2017 年 07 月 20 日	2026 年 08 月 03 日	50,000				50,000	
朱玉凤	女	50	财务总监	离任	2020 年 07 月 30 日	2023 年 08 月 03 日						
吴文娟	女	37	财务总监	现任	2023 年 08 月 03 日	2026 年 08 月 03 日						
贾林	男	52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 年 02 月 25 日	2026 年 08 月 03 日						

黄凯	男	3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2月25日	2026年08月03日	100,000				100,000	
合计	--	--	--	--	--	--	73,350,000	0	0		73,35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1.因祝一平先生年龄相对偏大，故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监事职务。

2.因朱玉凤女士已到达法定退休年龄，故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财务总监职务。

3.因卢孔燎先生、王维斌先生、钱俊先生已连任两届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独立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祝一平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8月03日	年龄偏大
朱玉凤	财务总监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8月03日	已到达法定退休年龄
卢孔燎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8月03日	已连任两届公司独立董事
王维斌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8月03日	已连任两届公司独立董事
钱俊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8月03日	已连任两届公司独立董事
吴文娟	财务总监	聘任	2023年08月03日	董事会任命
姚金海	监事	聘任	2023年08月03日	股东大会任命
孙卫国	独立董事	聘任	2023年08月03日	股东大会任命
褚国弟	独立董事	聘任	2023年08月03日	股东大会任命
顾建汝	独立董事	聘任	2023年08月03日	股东大会任命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非独立董事：

孙杰风先生：男，1987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加拿大昆特兰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11年3月至2014年10月，任浙江光华新材料有限公司外贸部经理；2014年10月至2017年7月，任浙江光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20年9月至今，任光华进出口执行董事、经理。

姚春海先生：男，1984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大专学历，毕业于西南大学工商企业管理专业，浙江大学工商管理总裁班EMBA。荣获2015年海宁市青年企业家称号、海宁市

第十五届人大代表、中国化工学会涂料涂装专业委员会委员。2004 年 1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浙江光华新材料有限公司销售经理、销售部副总经理；2014 年 10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浙江光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经理；2017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张宇敏先生：男，1970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教育学院汉语言文学专业，高级教师职称。1988 年 8 月至 1995 年 7 月，任海宁市盐官镇中心小学教师；1995 年 8 月至 2014 年 8 月，历任海宁市实验小学教师、教科室主任、副校长；2014 年 10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浙江光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职员、党支部书记；2017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党支部书记。

朱志康先生：男，1973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大专学历，毕业于西南大学工商企业管理专业，中级工程师。1997 年 1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海宁保安公司职员；2000 年 10 月至 2015 年 3 月，历任浙江光华新材料有限公司职员、厂长；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浙江光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长；2017 年 2 月至 2020 年 7 月，历任海宁春雨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海宁大宇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独立董事：

顾建汝女士：女，1973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注册会计师、会计师。1991 年 11 月至 1997 年 7 月，任海宁绸厂出纳；1997 年 7 月至 1999 年 4 月，任海宁布厂会计；1999 年 4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海宁凯达信会计师事务所部门副经理；2005 年 7 月至今，任浙江正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2020 年 12 月至今，任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褚国弟先生：男，1978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政法管理干部学院、浙江大学（自学考试）法学专业。曾荣获嘉兴市十佳法律服务工作者、海宁市十佳青年标兵称号。2002 年 3 月至 2002 年 9 月，任浙江风华利民律师事务所律师；2002 年 10 月至今，任浙江海翔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曾任浙江丰和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崇左正道能源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艾立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6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慕容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3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1 月至今，任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孙卫国先生：男，1971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江苏广播电视大学经济管理专业，中级金融经济师。2014 年 12 月至 2019 年 8 月，任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海宁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嘉兴盈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6 月至今，任海宁市广达建材物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任浙江金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10 月至今，任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

姚金海先生：男，1989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金华职业技术学院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制造专业。2012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浙江光华新材料有限公司外贸部职员；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浙江光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外贸部职员；2017 年 8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公司外贸部职员；2020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职员、监事；2023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陈霞利女士：女，1982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大学公共事业管理专业。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2 月，任杭州软件公司职员；2004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浙江光华新材料有限公司职员、销售管理部副经理；2016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后勤服务中心主任；2017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凌霄女士：女，1987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嘉兴学院南湖学院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2012 年 3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浙江光华新材料有限公司职员；2015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生产工艺部职员；2017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姚春海先生，简历请参见本节“非独立董事”。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宇敏先生，简历请参见本节“非独立董事”。

副总经理朱志康先生，简历请参见本节“非独立董事”。

吴文娟女士：女，1986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财经大学金融工程专业，中级会计师。2010 年 3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浙江光华新材料有限公司会计；2015 年 12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浙江光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 8 月至 2023 年 8 月，任公司财务经理；2023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贾林：男，1971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化学工程专业，中级工程师职称。1999 年参加研制的“500t/a 对氨基苯酚催化加氢新工艺研究”获安徽省省级科技成果、2009 年—2014 年获得昆山市人民政府人才津贴。1994 年 7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安徽蚌埠八一化工集团研发部项目专员；2000 年 8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帝兴树脂（昆山）有限公司亚太区技术应用总监；2018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总负责人，技术总工；2022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黄凯：男，1989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财经学院东方学院英语专业，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2012 年 2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浙江光华新材料有限公司职员；2021 年 3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海宁市恒艺园林景观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2 年 2 月至今，任海宁市恒艺园林景观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4 月至今，先后任公司 EHS 部副经理、经理；2022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孙杰风	海宁风华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05 月		否
孙杰风	浙江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 年 09 月		否
朱志康	海宁大宇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12 月		否
黄凯	海宁市恒艺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2 月		否
孙卫国	海宁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经理	2019 年 11 月		是
孙卫国	嘉兴盈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11 月		是
孙卫国	海宁市广达建材物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 年 06 月		是
孙卫国	浙江金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6 月		是
孙卫国	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0 月		是
褚国弟	浙江海翔律师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2002 年 10 月		是
褚国弟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03 月	2023 年 03 月	是
褚国弟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01 月		是
顾建汝	浙江正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所长	2005 年 07 月		是

顾建汝	昱能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		是
-----	----------------	------	----------	--	---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报酬的决策程序：董事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

委员会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年度报告中董事和高管人员所披露薪酬事项进行了审核，核查意见如下：2023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披露的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形发生。

2、报酬的确立依据：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年薪，按其所在的岗位及所担任的职位领取相应的薪酬。年度薪酬确定依据为按其岗位性质，根据其在经营、管理过程中所担任的相关职务，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工作绩效、履职能力和责任目标完成情况，并结合公司的经营业绩综合确定。

3、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公司严格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与确定依据按时支付薪酬，公司董事、监事的津贴或薪酬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考核周期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孙杰风	男	36	董事长	现任	96.86	否
姚春海	男	39	董事、总经理	现任	80.56	否
张宇敏	男	53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49.28	否
朱志康	男	50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62.48	否
卢孔燎	男	58	独立董事	离任	2.45	否
王维斌	男	56	独立董事	离任	2.45	否
钱俊	男	39	独立董事	离任	2.45	否
顾建汝	女	50	独立董事	现任	3	否
褚国弟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3	否
孙卫国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3	否
祝一平	男	63	监事会主席	离任	7.22	否
姚金海	男	34	监事会主席	现任	10.77	否
陈霞利	女	41	监事	现任	15.92	否

凌霄	女	36	职工监事	现任	14.39	否
朱玉凤	女	50	财务总监	离任	10.32	否
吴文娟	女	37	财务总监	现任	11.19	否
贾林	男	52	副总经理	现任	83.6	否
黄凯	男	34	副总经理	现任	19.78	否
合计	--	--	--	--	478.72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年04月23日	2023年04月24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8.《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拟续聘2023年度会计事务所的议案》 10.《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向银行申请办理融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关于变更部分会计政策的议案》 13.《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

			<p>度的议案》</p> <p>14.《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5.《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07 月 18 日	2023 年 07 月 19 日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2.《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3.《关于拟签署投资协议的议案》</p> <p>4.《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03 日	2023 年 08 月 04 日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p> <p>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4.《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5.《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p> <p>6.《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p> <p>7.《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p>

			<p>的议案》</p> <p>1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p> <p>1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p> <p>1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15.《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16.《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1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p> <p>18.《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p> <p>1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p> <p>20.《关于增加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主体及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p> <p>21.《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3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04 日	2023 年 12 月 05 日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议	
孙杰风	5	5	0	0	0	否	4
姚春海	5	5	0	0	0	否	4
张宇敏	5	5	0	0	0	否	4
朱志康	5	5	0	0	0	否	4
卢孔燎	2	2	0	0	0	否	2
王维斌	2	2	0	0	0	否	2
钱俊	2	2	0	0	0	否	2
孙卫国	3	3	0	0	0	否	2
褚国弟	3	3	0	0	0	否	2
顾建汝	3	3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各位董事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积极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定期审阅公司提供的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对公司审议的各类事项作出科学审慎的决策，在公司重大决策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孙杰风 姚春海 卢孔燎	1	2023年04月13日	讨论《关于公司2023年发展规划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	无	无

					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孙杰风 卢孔燎 钱俊	1	2023年04月13日	讨论《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张宇敏 王维斌 卢孔燎	1	2023年07月08日	讨论《关于对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相关规定，现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孙杰风、姚春海、张宇敏、朱志康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顾建汝、褚国弟、孙卫国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顾建汝为会计专业人士，提名委员会对各董事候选人同志相关资料进行核查，认为各董事候选人任公司董事，能够胜任工作，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朱志康 钱俊 卢孔燎	2	2023年04月13日	1.讨论《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	无	无

				<p>2.讨论《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3.讨论《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4.讨论《关于拟续聘 2023 年度会计事务所的议案》</p> <p>5.讨论《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6.讨论《关于变更部分会计政策的议案》</p> <p>7.讨论《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p> <p>8.讨论《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2023 年 07 月 24 日	<p>1.讨论《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讨论《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顾建汝 褚国弟 孙杰风	2	2023 年 10 月 17 日	讨论《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3 年 12 月 20 日	讨论《关于制定<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	--	--	------------------	-------------------------------------	--	---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7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7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7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76
销售人员	22
技术人员	56
财务人员	10
行政人员	110
合计	37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中专、高中及以下	270
大学专科	74
大学本科	27
硕士及以上	3
合计	374

2、薪酬政策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员工薪酬管理制度，以岗位、能力、业绩为考核主要依据，采取不同的薪酬分配模式，兼顾员工队伍稳定，重点向优秀员工倾斜。员工的薪酬随企业的业绩及员工个人能力而变换，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自我提升意识。

3、培训计划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全员培训管理体系，分层次、分类别，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各类培训，培训内容包含了管理技能类、专业技术类、员工技能提升、安全管理、新员工培训等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行业特点和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结合年初的培训需求调查结果重点对全体员工进行产品管理体系标准条款、内部管理流程、公司适用的法律法规、专业技术及操作技能、安全知识和自我保护能力的培训。除此之外，公司还积极组织员工参加形式多样的学习实践活动；坚持对不同层级的员工开展专项培训，贯彻以人为本理念，在提高员工综合素质的同时，传递和发展企业文化，增强员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以及 2023 年 1 月 3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生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利润分配方式应结合公司利润实现状况、现金流量状况和股本规模进行决定。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凡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三）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1、现金分红的条件

满足以下条件的，公司应该进行现金分配，在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是否进行现金分配：

-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2、现金分红的比例

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每年现金分红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3、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①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或超过 3,000 万元；或②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四）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公司原则进行年度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五）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发放股票股利。

（六）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董事会应根据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拟定利润分配预案，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前，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公司因特殊情况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

4、如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七）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机制

公司如因外部环境变化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而需要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当以保护股东利益和公司整体利益为出发点，充分考虑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由董事会在研究论证后拟定新的利润分配政策，并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	不适用

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6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28,0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6,080,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6,08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504,438,570.8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综合考虑 2024 年公司经营资金安排、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6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本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的调整。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企业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已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浙江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	存续子公司	2020年9月30日投资设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年04月25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是指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中出现重大错报的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重要缺陷”是指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其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但足以引起负责监督被审计单位财务报告人员（如审计委员会或类似机构）关注的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一般缺陷”是指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控制缺陷。	重大缺陷：1、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2、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给公司造成按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3、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失效，导致公司被监管部门公开谴责；4、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制度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上述缺陷影响不重大但重要，认定为重要缺陷。上述缺陷影响既不重大也不重要，认定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数据以当年年度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1、重大缺陷：错报≥营业收入的5%；2、重要缺陷：营业收入的1%≤错报<营业收入的5%；3、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的1%。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光华股份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1624 号）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浙江省水污染防治条例》《浙江省环境污染监督管理办法》等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等环境保护相关国家及行业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30481307761859N001P，分别于 2023 年 5 月，12 月通过了排污许可证变更申请，有效期至 2028 年 11 月 30 日。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尖山厂区）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30481307761859N002P，于 2023 年 7 月通过了排污许可证首次申请，2023 年 8 月通过了排污许可证变更申请，有效期限至 2028 年 7 月 23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排放口（编号：DA001）	≤50mg/Nm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3271-2014	0.13654 0t	/	无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排放口（编号：DA001）	≤50mg/Nm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3271-2014	2.81563 6t	4.028t	无

					DA001)		13271-2014; 根据《海宁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实施方案(2019-2022)》的通知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排放	5	锅炉、生产车间、污水站排放口(编号: DA001、DA002、DA003、DA004、DA005)	≤60 mg/N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2-2015	0.374569t	2.99t	无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4	锅炉、生产车间排放口(编号: DA001、DA006、DA007、DA008)	≤20 mg/N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3271-2014;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2-2015	0.479201t	4.421t	无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编号: DW001)	≤60mg/L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2-2015	0.000107t	1.115t	无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氨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编号: DW001)	≤8mg/L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2-2015	0.000007t	0.149t	无
浙江光华科技	水污染物	总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40mg/L	合成树脂工业	0.000019t	0.743t	无

股份有 限公司					(编 号: (DW001)		污染物 排放标 准 GB 31572- 2015			
浙江光 华科技 股份有 限公司 (尖山厂 区)	大气污 染物	二氧化 硫	有组织 排放	1	锅炉排 放口 (编 号: DA001)	$\leq 50\text{mg}/\text{Nm}^3$	锅炉大 气污染 物排放 标准 GB 13271- 2014	0.06369 3t	0.756t	无
浙江光 华科技 股份有 限公司 (尖山厂 区)	大气污 染物	氮氧化 物	有组织 排放	1	锅炉排 放口 (编 号: DA001)	$\leq 30\text{mg}/\text{Nm}^3$	锅炉大 气污染 物排放 标准 GB 13271- 2014; 根据 《嘉兴 市人民 政府办 公室关 于印发 嘉兴市 大气环 境质量 限期达 标规划 的通知 (嘉政 办发 [2019]29 号)	0.40239 5t	2.577t	无
浙江光 华科技 股份有 限公司 (尖山厂 区)	大气污 染物	挥发性 有机物	有组织 排放	2	锅炉、 生产车 间、污 水站排 放口 (编 号: (DA001 、 DA002)	$\leq 60\text{mg}/\text{Nm}^3$	合成树 脂工业 污染物 排放标 准 GB 31572- 2015	0.05757 4t	3.598t	无
浙江光 华科技 股份有 限公司 (尖山厂 区)	大气污 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4	锅炉、 生产车 间排放 口(编 号: (DA001 、 DA002 、 DA0 03、 DA004)	$\leq 20\text{mg}/\text{Nm}^3$	锅炉大 气污染 物排放 标准 GB 13271- 2014; 合成树 脂工业 污染物 排放标 准 GB 31572- 2015	0.17603 2t	3.35t	无
浙江光	水污染	化学需	纳管排	1	废水总	$\leq 60\text{mg}/$	合成树	0	1.814t	无

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尖山厂区)	物	氧量	放		排口(编号:DW001)	L	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2-2015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尖山厂区)	水污染物	氨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编号:DW001)	≤8mg/L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2-2015	0	0.242t	无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尖山厂区)	水污染物	总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编号:DW001)	≤40mg/L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2-2015	0	1.209t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重视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工作，设立了专门的 EHS 部门，负责执行公司有关安全、健康、环保目标及制度；公司根据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政策，并结合自身生产经营情况制定了一整套环保管理制度，严格落实相关措施，使生产厂区环境保护及污染防治达到了国家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要求；公司严格按照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对具有重大环境影响的运行与活动进行全面监控，通过源头控制、过程控制和末端治理控制系统做好环境保护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的环保处理设施等均正常运行，生产废气经收集后接入相应的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废水站处理后达标纳管排放；产生的生活垃圾及其他各类固体废物按相关规定分类收集、合规暂存，均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合规处置。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识别控制环境风险，编制适用于本公司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境保护部门备案，备案编号：330481-2023-029-L。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尖山厂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识别控制环境风险，编制适用于本公司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境保护部门备案，备案编号：330481-2023-152-L。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公司为了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突发环境事件或由安全生产次生、衍生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而制定的应急预案，规范了公司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机制，提出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预警、应急处置程序和应对措施，完善了各级政府相关部门和公司救援抢险队伍的衔接和联动体系，为公司有效、快速应对环境污染，保障区域环境安全提供科学的应急机制和措施。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委托有资质第三方监测单位对公司进行日常监测，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时定期在相关平台公布环境监测数据。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加大环境治理和保护投入力度，持续加强环保设施运行日常管理，提升设备设施的处理效率，减少“三废”排放，开展中水回用，减少废水排放量与水资源利用量。公司安装废气和废水排口的环保实时监测设备，确保达标排放。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依法纳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绿色制造工作，将节能环保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加大环保投入，实施节能改造，在公司的两个生产基地都安装太阳能光伏发电，注重内部绿植绿化，建设美丽厂区，2023 年被评为嘉兴市绿色工厂、嘉兴市“无废工厂”。

- 1、公司新购置的场（厂）内机动车辆均为蓄电池平衡重式叉车，原有的少量柴油叉车也全部淘汰；
- 2、公司的两个生产基地安装太阳能光伏发电，使用绿色能源；
- 3、公司对生产上的用电、用气设备进行持续更新换代，选择高效电机，选用无污染、低噪音的自动化设备，节能降耗；
- 4、公司进一步完善能源管理体系，持续加强能源管理，2023 年获得了 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	-	-	-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严格执行排污许可管理和自行监测要求，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开展日常监测，相关信息已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等相关平台中公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环境问题，未因环保问题受过行政处罚。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产品聚酯树脂是粉末涂料的主要原材料，粉末涂料是一种环境友好型涂料，与普通溶剂型涂料及水性涂料不同，具有高效（Efficiency）、经济（Economy）、性能出色（Excellency）、环保（Ecology）的优点，是国际上公认的“4E”型涂料品种，已广泛用于建材、一般工业、家电、家具、汽车、3C 产品等各个领域。近年来，随着国家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碳达峰碳中和”“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等一系列战略上的深入推进，相关环保法律法规逐步落地实施，“建设美丽中国”不断深入人心，绿色发展成为全社会的共识。粉末涂料行业在推动“源头治理”上的独特优势将进一步显现。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倡导可持续发展，在促进自身发展的同时，努力实现客户、股东、员工及社会共同和谐发展。

公益事业的全面投入，是社会健康发展的基本标志。公司在招录员工的过程中，优先安置残疾人员工就业，为其创造工作、生活的良好条件。报告期内，公司向海宁市慈善总会捐赠人民币 10 万元。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安全生产，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EHS 部），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持续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力度，以安全生产责任制为基础，通过有效运行安全生产双重预防机制，强化安全管理，积极排查和整改安全隐患。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积极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管理、持续改进”的安全生产方针，持续加强员工安全教育，组织应急演练，积极改善员工工作环境，强化员工劳动保护，有效保障安全生产。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脱贫攻坚规划，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地方关于推动乡村振兴重大战略部署，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党建引领发展，公司积极参与新农村建设，与当地结对村开展帮扶活动，助推乡村产业、文化、生态振兴。2023 年 5 月，公司与海宁市盐官镇丰士中心小学正式签约，设立“光华奖学基金”，奖励各类优秀学生，助力教育共富。报告期内助学捐赠累计达 30 余万元。此外，公司积极采取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经济支持等多种方式，建立多层次、多渠道、多方位、有实效的精准扶贫工作机制，为持续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助力乡村振兴贡献新力量。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杰风、孙培松、孙梦静、风华投资、姚春海、孙培芬、姚海峰、徐晓敏、赵艳丽、沈洪根	关于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2 年 12 月 08 日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公司股东叶时金、周佳益、褚才国、广洋启辰、普华臻宜、海宁志伯、孙宇	关于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上市之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2 年 12 月 08 日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履行完毕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孙杰风、姚春海、张宇敏、朱志康、凌霄、陈霞利、祝一平、黄凯	关于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	2022 年 12 月 08 日	在公司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正常履行中

			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孙杰风、孙培松及其一致行动人孙梦静，员工持股平台风华投资，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姚春海、张宇敏、朱志康、黄凯	关于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若本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价格相应调整。	2022 年 12 月 08 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正常履行中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上市，自 2023 年 4 月 19 日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27.76 元/股，触发前述股份锁定期延长承诺的履行条件，相关股东持有的限售流通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本次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孙杰风、孙培松、风华投资及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孙梦静	关于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人/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公司股份，在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本人/本企业减持的股份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限制，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股票上市	2022 年 12 月 08 日	锁定期满后的 24 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后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本人/本企业减持公司的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并根据相关规定提前将本次减持计划在证券交易所备案同时予以公告。			
	本次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姚春海、广泮启辰	关于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在本人/本企业所持光华股份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光华股份的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光华股份的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人/本企业减持光华股份的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	2022 年 12 月 08 日	减持完毕前	正常履行中

			券交易所相关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并根据相关规定提前将减持计划在证券交易所备案同时予以公告。			
公司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承诺	1) 本公司承诺遵守和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2) 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仅指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2022年12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孙杰风、孙培松、姚春海、张宇敏、朱志康、朱玉凤、贾林、黄凯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承诺	1) 本人已知悉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本人承诺将遵守和执行《稳定股价预案》的内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根据《稳定股价预案》需进行股份回购时，本人承诺在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2022年12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的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2022年11月0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大遗漏。</p> <p>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将在相关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 30 日内启动回购股份的措施。</p> <p>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杰风、实际控制人孙培松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的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	2022 年 11 月 04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购回已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如有），依法督促公司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购回时，如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人将在相关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 30 日内启动购回股份的措施。</p> <p>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p>			
	<p>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p>	<p>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的承诺</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公司招股说明书</p>	<p>2022 年 11 月 04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为了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在本次发行后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p> <p>1) 本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本人严格自律并积极使公司采取有效措施，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本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本人积极促使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修改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本人积极促使公司未来制定、修改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2022 年 12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杰风、实际控制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	2022 年 12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人孙培松		<p>司利益</p> <p>公司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若公司未能完全有效的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则公司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p> <p>（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若该承诺可以继续履行的，公司将继续履行该承诺；若确实无法继续履行，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责任的股东暂停分配利润；</p> <p>（4）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停发薪酬或津贴；</p>	2022 年 12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5)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p> <p>本人将严格履行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 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如本人违反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作出的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 应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该等承诺或替代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3) 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依法赔偿公司和投资者的相关损失。</p>	2022 年 12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杰风、实际控制人孙培松</p>	<p>关于避免潜在同业竞争的承诺</p>	<p>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杰风、实际控制人孙培松关于避免潜在同业竞争的承诺如下： 1、本人除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其他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经济实体、机构和经济组织的情形。 2、本人今后也不会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其他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企业。 3、如公司认定本人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其他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经济实体、机构和经济组织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在公司提出异议后，本人将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公司提出受让请求，则本人应无条件按经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公司。 4、本人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p>	<p>2022年12月08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	-------------------------------	----------------------	--	--------------------	-------------	--------------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杰风、实际控制人孙培松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的合法权益。</p> <p>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杰风、实际控制人孙培松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如下： 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公平合理的商业原则，处理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保证不会发生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本人均将严格遵守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人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人承诺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p> <p>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导致公司受到损害的，本人将无条件对公司受到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责任。</p> <p>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直接或间接）的其他企业按照与本人同样的标准遵守以上承诺事项。</p>	2022 年 12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	------------------------	----------------	--	------------------	------	-------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杰风、实际控制人孙培松	关于社保和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杰风、实际控制人孙培松关于社保和公积金事项的承诺如下： 若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或有关员工要求，公司需为员工补缴相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纳上述费用而导致公司受到行政处罚或被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司法行政机关认定合理时，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应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款项及处罚款项，并全额承担利益相关方提出的赔偿、补偿款项，以及由上述事项产生的应由公司负担的其他所有相关费用。	2022 年 12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0 [注]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沃巍勇、周晨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注：不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及募集资金年度鉴证费用 5 万元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支付报酬 2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的涉案总金额	242.08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出租人，将光华大厦自有房产原值 63,598,324.28 元对外出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承租人，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面积	承租费用	地址	租赁期限
1	海宁市盐官镇包王股份经济合作社	23.612 亩	2021 年至 2025 年租金为每年 1,500 元/亩，后续租赁期内租金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盐官镇包王村新桥组（虞家浜）	2016 年 1 月 1 日—2028 年 12 月 31 日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4,382.20	4,382.2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800	5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3,124.83	15,660.24	0	0
合计		38,307.03	20,542.44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投资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海宁市黄湾镇人民政府签订《年产 15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投资协议书》，协议约定公司在黄湾镇投资实施“年产 15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拟总投资不低于 6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

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关于拟签署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增强公司资金实力和盈利能力，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通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募集资金，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年产 15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详见 2023 年 8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8 月，公司与海宁市黄湾镇人民政府签订《年产 15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投资协议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关于与海宁市黄湾镇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自公司披露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后，公司与中介机构积极有序推进可转债相关工作。在综合考虑当前资本市场环境及政策变化、资本运作计划等诸多因素后，经与中介机构充分沟通，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2023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详见 2023 年 12 月 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年产 15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旨在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助力公司业务健康持续发展，目前正在有序推进中。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6,000,000	75.00%				- 12,000,000	- 12,000,000	84,000,000	65.6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96,000,000	75.00%				- 12,000,000	- 12,000,000	84,000,000	65.6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5,000,000	11.72%				- 8,000,000	- 8,000,000	7,000,000	5.47%
境内自然人持股	81,000,000	63.28%				- 4,000,000	- 4,000,000	77,000,000	60.1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2,000,000	25.00%				12,000,000	12,000,000	44,000,000	34.38%
1、人民币普通股	32,000,000	25.00%				12,000,000	12,000,000	44,000,000	34.3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128,000,000	100.00%				0	0	128,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部分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部分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孙杰风	63,000,000	0	0	63,000,000	首发后限售	根据承诺情况，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6 年 6 月 8 日（非交易日顺延）。担任公司董事的股东孙杰风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

						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姚春海	7,000,000	0	0	7,000,000	首发后限售	<p>根据承诺情况，拟解除限售日期为2026年6月8日（非交易日顺延）。</p> <p>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姚春海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p>

						弃履行上述承诺。
风华投资	7,000,000	0	0	7,000,000	首发后限售	根据承诺情况，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6 年 6 月 8 日（非交易日顺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并通过风华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张宇敏、朱志康、黄凯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孙培松	5,000,000	0	0	5,000,000	首发后限售	根据承诺情况，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6 年 6 月 8 日（非交易日顺延）。
孙梦静	2,000,000	0	0	2,000,000	首发后限售	根据承诺情况，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6 年 6 月 8 日

						(非交易日顺延)。
广洋启辰	5,400,000	0	5,400,000	0	首发后限售	2023年12月8日
普华臻宜	1,600,000	0	1,600,000	0	首发后限售	2023年12月8日
海宁志伯	1,000,000	0	1,000,000	0	首发后限售	2023年12月8日
叶时金	1,000,000	0	1,000,000	0	首发后限售	2023年12月8日
周佳益	1,000,000	0	1,000,000	0	首发后限售	2023年12月8日
褚才国	1,000,000	0	1,000,000	0	首发后限售	2023年12月8日
孙宇	1,000,000	0	1,000,000	0	首发后限售	2023年12月8日
合计	96,000,000	0	12,000,000	84,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2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8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杰风	境内自然人	49.22%	63,000,000	0	63,000,000	0	不适用	0
姚春海	境内自然人	5.47%	7,000,000	0	7,000,000	0	不适用	0

海宁风华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7%	7,000,000	0	7,000,000	0	不适用	0
浙江广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广洋启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2%	5,400,000	0	0	5,400,000	不适用	0
孙培松	境内自然人	3.91%	5,000,000	0	5,000,000	0	不适用	0
孙梦静	境内自然人	1.56%	2,000,000	0	2,000,000	0	不适用	0
浙江普华天勤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兰溪普华臻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4%	1,200,000	-400,000	0	1,200,000	不适用	0
褚才国	境内自然人	0.78%	1,000,000	0	0	1,000,000	不适用	0
周佳益	境内自然人	0.78%	1,000,000	0	0	1,000,000	不适用	0
孙宇	境内自然人	0.78%	1,000,000	0	0	1,000,000	不适用	0
海宁志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1,000,000	0	0	1,00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孙杰风，孙培松为孙杰风之父，孙梦静为孙杰风胞妹、孙培松之女；风华投资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孙杰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孙杰风、孙培松与孙梦静为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广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广洋启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
浙江普华天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兰溪普华臻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褚才国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周佳益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孙宇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海宁志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刘建中	796,480	人民币普通股	796,480
叶时金	694,400	人民币普通股	694,4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95,100	人民币普通股	295,100
BARCLAYS BANK PLC	228,063	人民币普通股	228,06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叶时金	退出	0	0.00%	694,400	0.54%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孙杰风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光华进出口执行董事、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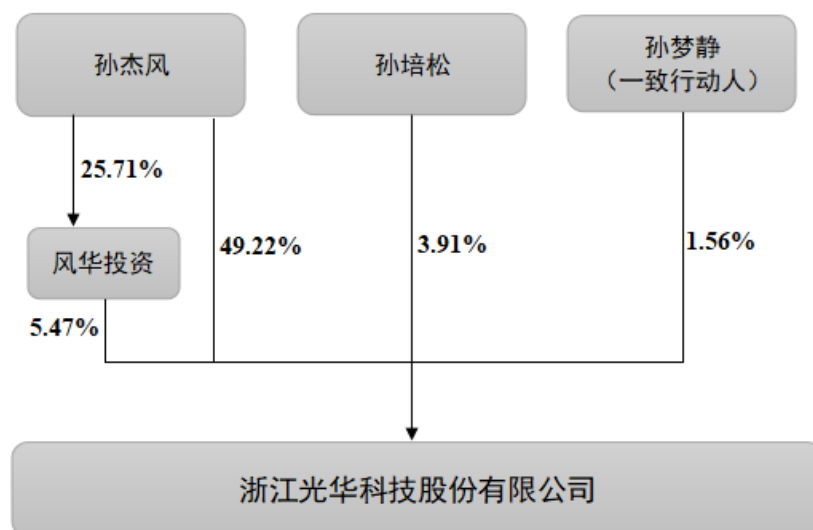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孙杰风	本人	中国	否
孙培松	本人	中国	否
孙梦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孙杰风为光华股份董事长，光华进出口执行董事、经理；孙培松为光华股份顾问；孙梦静为光华股份证券事务代表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4〕162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沃巍勇、周晨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4〕1623 号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华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光华股份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光华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

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一)及五(二)1。

光华股份公司主要从事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23 年度，光华股份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48,007.1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96%。

由于营业收入是光华股份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光华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按月度、产品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送货单及客户签收记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及对账记录等支持性文件；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九)、三(十)及五(一)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光华股份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60,830.47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4,126.90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6,703.57 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

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光华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光华股份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光华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

可能导致对光华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光华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光华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9,190,070.37	843,576,717.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19,5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3,107,205.49	282,488,244.77
应收账款	567,035,677.32	485,766,968.68
应收款项融资	29,979,347.69	16,975,687.59
预付款项	15,763,638.87	10,892,207.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2,046.23	1,650,872.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0,260,013.77	146,138,681.6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218,335.35	13,080,102.67
流动资产合计	1,754,865,835.09	1,800,569,482.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00,000.00	2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8,219,092.72	50,416,125.80
固定资产	348,030,752.77	91,340,022.73
在建工程	31,746,753.57	245,847,715.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4,538,372.32	35,493,078.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0,935.98	376,403.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83,369.26	5,361,680.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02,071.70	2,839,23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5,571,348.32	431,874,258.71
资产总计	2,250,437,183.41	2,232,443,740.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5,782,944.15	153,842,768.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2,492.33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5,395,272.20	272,122,066.50
应付账款	109,064,709.35	93,573,534.92
预收款项	381,658.36	2,937,940.03
合同负债	4,320,386.53	1,379,235.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680,016.89	9,794,210.01
应交税费	3,375,697.54	1,266,127.68
其他应付款	431,556.85	478,099.1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38,680.43	553,213.11
流动负债合计	658,303,414.63	535,947,194.6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0,645,212.1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15,177.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9,199,750.19	6,576,498.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14,927.43	157,221,710.91
负债合计	669,918,342.06	693,168,905.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1,407,176.08	881,407,176.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6,673,094.47	56,147,015.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04,438,570.80	473,720,644.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0,518,841.35	1,539,274,835.3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0,518,841.35	1,539,274,835.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50,437,183.41	2,232,443,740.94

法定代表人：孙杰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文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文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5,733,369.28	812,026,194.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19,5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3,107,205.49	282,488,244.77
应收账款	688,917,070.99	595,020,772.63
应收款项融资	29,979,347.69	16,975,687.59
预付款项	14,375,614.41	10,887,374.33
其他应收款	92,046.23	1,650,872.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6,910,588.85	140,954,340.8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576,419.70	6,511,290.17

流动资产合计	1,605,911,162.64	1,866,514,777.6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00,000.00	2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8,219,092.72	50,416,125.80
固定资产	348,030,752.77	91,340,022.73
在建工程	31,746,753.57	245,847,715.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4,538,372.32	35,493,078.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0,935.98	376,403.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83,369.26	5,316,951.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02,071.70	2,839,23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5,571,348.32	441,829,528.95
资产总计	2,111,482,510.96	2,308,344,306.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8,466,944.15	126,052,768.1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0,367,272.20	272,281,399.00
应付账款	109,882,213.74	192,202,359.17
预收款项	375,635.07	2,937,940.03
合同负债	2,375,510.82	1,307,055.95
应付职工薪酬	8,615,129.00	9,739,657.80
应交税费	3,259,435.03	1,186,181.53
其他应付款	209,431.03	408,145.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10,757.07	229,759.01
流动负债合计	513,862,328.11	606,345,266.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0,645,212.1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15,177.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9,166,884.77	6,576,498.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82,062.01	157,221,710.91
负债合计	525,444,390.12	763,566,977.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1,407,176.08	881,407,176.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6,673,094.47	56,147,015.30
未分配利润	509,957,850.29	479,223,137.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6,038,120.84	1,544,777,329.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11,482,510.96	2,308,344,306.5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80,071,106.13	1,358,343,822.02
其中：营业收入	1,480,071,106.13	1,358,343,822.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71,711,086.54	1,224,467,591.02
其中：营业成本	1,279,207,176.77	1,133,823,266.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952,587.31	2,688,075.23
销售费用	13,846,555.61	9,171,881.38

管理费用	35,642,378.17	27,868,360.76
研发费用	47,426,652.05	40,844,164.84
财务费用	-9,364,263.37	10,071,842.24
其中：利息费用	6,190,259.23	11,574,202.97
利息收入	14,142,154.93	3,053,535.11
加：其他收益	22,665,184.61	17,317,216.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09,015.73	-1,788,557.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992.3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89,974.84	-5,653,056.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67,402.17	-2,624,728.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13.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358,132.22	141,127,106.26
加：营业外收入	52,096.83	2,017,788.78
减：营业外支出	2,799,492.37	288,792.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610,736.68	142,856,103.04
减：所得税费用	7,366,730.71	10,564,111.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244,005.97	132,291,991.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244,005.97	132,291,991.1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244,005.97	132,291,991.14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244,005.97	132,291,991.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244,005.97	132,291,991.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2	1.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2	1.3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孙杰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文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文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10,802,055.57	1,330,071,828.00
减：营业成本	1,208,600,247.79	1,108,035,277.24
税金及附加	4,805,352.03	2,626,979.75
销售费用	12,490,887.53	8,164,699.54
管理费用	35,573,358.05	27,853,266.42
研发费用	47,426,652.05	40,844,164.84
财务费用	-6,685,776.52	8,179,025.82
其中：利息费用	5,093,893.81	11,285,191.38
利息收入	12,035,753.99	2,947,688.66
加：其他收益	22,665,158.91	17,317,207.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8,300.60	-1,721,688.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9,5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15,444.82	-5,017,425.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67,402.17	-2,624,728.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13.0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167,159.05	142,321,780.05
加：营业外收入	52,096.83	2,017,788.78
减：营业外支出	2,747,139.37	184,934.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472,116.51	144,154,634.83
减：所得税费用	7,211,324.77	10,514,369.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260,791.74	133,640,265.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260,791.74	133,640,265.3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5,260,791.74	133,640,265.3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6,784,984.78	1,249,263,149.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881,395.38	39,197,157.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551,165.27	311,462,023.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1,217,545.43	1,599,922,331.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3,851,554.58	1,192,956,525.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770,074.47	38,143,999.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631,004.21	45,747,772.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602,684.05	316,659,810.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6,855,317.31	1,593,508,10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637,771.88	6,414,222.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438.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9,500.00	588,87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0,938.50	1,388,87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170,664.38	104,198,427.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400,000.00	2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955.00	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674,619.38	104,428,427.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293,680.88	-103,039,552.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3,567,033.9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1,129,390.00	415,506,479.5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4.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2,129,394.23	1,229,073,513.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6,320,000.00	439,145,491.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961,539.78	14,921,356.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78,494.91	24,202,322.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8,160,034.69	478,269,170.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30,640.46	750,804,343.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91,044.59	-864,928.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8,771,048.63	653,314,085.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0,173,320.08	66,859,234.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1,402,271.45	720,173,320.0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72,228,281.00	1,146,519,543.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906,946.25	15,563,450.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766,003.47	272,110,375.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8,901,230.72	1,434,193,370.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4,676,410.81	1,077,814,381.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361,670.37	37,902,998.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344,750.00	45,558,077.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908,821.01	277,140,446.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6,291,652.19	1,438,415,90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90,421.47	-4,222,533.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438.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9,500.00	588,87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0,938.50	1,388,87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170,664.38	104,198,427.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400,000.00	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955.00	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674,619.38	104,428,427.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293,680.88	-103,039,552.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3,567,033.9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6,603,390.00	380,0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4.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603,394.23	1,193,637,033.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6,320,000.00	410,4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384,174.36	14,789,978.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78,494.91	24,202,322.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582,669.27	449,412,300.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979,275.04	744,224,733.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504.18	536,808.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5,599,873.21	637,499,455.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6,448,465.31	58,949,010.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848,592.10	696,448,465.3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000,000.00				881,407,176.08				56,147,015.30		473,720,644.00		1,539,274,835.38	1,539,274,835.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000,000.00				881,407,176.08				56,147,015.30		473,720,644.00		1,539,274,835.38	1,539,274,835.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26,079.17		30,717,926.80		41,244,005.97	41,244,005.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5,244,005.97		105,244,005.97	105,244,005.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	128,				881,				66,6		504,		1,58		1,58

本期期末余额	000,000.00				407,176.08				73,094.7		438,570.80		0,518,841.35		0,518,841.35
--------	------------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00.00				140,156,400.38				42,782,988.77		354,792,679.39		633,732,068.54		633,732,068.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				140,156,400.38				42,782,988.77		354,792,679.39		633,732,068.54		633,732,068.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000.00				741,250,775.70				13,364,026.53		118,927,964.61		905,542,766.84		905,542,766.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2,291,991.14		132,291,991.14		132,291,991.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000.00				741,250,775.70								773,250,775.70		773,250,775.70
1.	32,000.00				741,250,775.70								773,250,775.70		773,250,775.70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00.00				250,775.70							250,775.70		250,775.7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364,026.53		-13,364,026.53				
1. 提取盈余公积								13,364,026.53		-13,364,026.5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128,000,000.				881,407,176.				56,147,015.3		473,720,644.		1,539,274,83		1,539,274,83

余额	00				08				0		00		5.38		5.38
----	----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000,000.00				881,407,176.08				56,147,015.30	479,223,137.72		1,544,777,329.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000,000.00				881,407,176.08				56,147,015.30	479,223,137.72		1,544,777,329.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26,079.17	30,734,712.57		41,260,791.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5,260,791.74		105,260,791.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526,079.17	-74,526,079.17			-6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526,079.17	-10,526,079.1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000,000.00			-64,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00,000.00				881,407,176.08				66,673,094.47	509,957,850.29		1,586,038,120.8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其他	所有者权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股	收益			润		益合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00,000.00				140,156,400.38				42,782,988.77	358,946,898.95		637,886,288.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				140,156,400.38				42,782,988.77	358,946,898.95		637,886,288.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000,000.00				741,250,775.70				13,364,026.53	120,276,238.77		906,891,041.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640,265.30		133,640,265.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000,000.00				741,250,775.70							773,250,775.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000,000.00				741,250,775.70							773,250,775.7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364,026.53	-13,364,026.53		
1. 提取盈余公积									13,364,026.53	-13,364,026.5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00,000.00				881,407,176.08				56,147,015.30	479,223,137.72		1,544,777,329.10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自然人孙杰风、孙培松、孙梦静、姚春海、叶时金、周佳益、褚才国和海宁风华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发起,在原浙江光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1日在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海宁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481307761859N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2,800.00万元,股份总数12,8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8,400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4,400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12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应收账款认

	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单项预付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的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预付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的在建工程项目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预收款项	公司将单项预收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的预收款项认定为重要预收款项。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单项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合同负债。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承诺事项	公司将超过资产总额 0.3% 的承诺事项认定为重要的承诺事项。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的或有事项认定为重要的或有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等事项认定为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

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

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

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0、应收账款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	--	--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	5	5
1-2年	10	10	10
2-3年	30	30	30
3年以上	100	100	1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按照应收账款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连续起算。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1、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

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

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	-------	---	---	-------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6、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管理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土地使用权证登记期限	直线法
管理软件	2-3 年，预计经济使用年限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①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接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②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

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③ 折旧及摊销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④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研发成果的检测、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合同负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户外聚酯树脂和户内聚酯树脂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要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购货方已接受该商品，购货方已签收并在送货单上签字，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要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个别客户采用寄售销售模式，收入确认需要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位置，客户已实际领用产品并经双方核对确认，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4、合同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5、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7、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

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3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公司销售货物适用 13% 的税率，出租房屋适用 9% 的税率。公司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政策，出口退税率为 13%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计征	6 元/m ² /年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浙江光华进出口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号),公司享受增值税按实际安置残疾人员的人数每人每月以经省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4倍的限额即征即退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文件《关于对浙江省认定机构2022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函》(国科火字〔2023〕33号),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取得编号为GR20223300516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22年起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有效期3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548,228,864.70	720,023,297.34
其他货币资金	40,961,205.67	123,553,419.87
合计	589,190,070.37	843,576,717.21

其他说明：

期末银行存款中因存单质押受限金额156,602,421.74元以及银行账户冻结受限金额374,301.27元；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系保证金40,811,075.91元以及存出投资款150,129.76元；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金额为197,787,798.92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19,500.00	
其中：		
理财产品	5,219,500.00	
其中：		
合计	5,219,500.00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0,957,686.35	279,451,228.20
商业承兑票据	2,149,519.14	3,037,016.57
合计	303,107,205.49	282,488,244.7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03,220,338.08	100.00%	113,132.59	0.04%	303,107,205.49	282,648,087.75	100.00%	159,842.98	0.06%	282,488,244.7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00,957,686.35	99.25%			300,957,686.35	279,451,228.20	98.87%			279,451,228.20
商业承兑汇票	2,262,651.73	0.75%	113,132.59	5.00%	2,149,519.14	3,196,859.55	1.13%	159,842.98	5.00%	3,037,016.57
合计	303,220,338.08	100.00%	113,132.59	0.04%	303,107,205.49	282,648,087.75	100.00%	159,842.98	0.06%	282,488,244.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300,957,686.35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262,651.73	113,132.59	5.00%
合计	303,220,338.08	113,132.5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842.98	-46,710.39				113,132.59
合计	159,842.98	-46,710.39				113,132.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0,435,854.27
合计	90,435,854.27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2,700,206.57
合计		92,700,206.57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77,292,466.82	500,989,995.89
1至2年	19,751,535.10	10,863,004.16
2至3年	3,875,020.83	3,033,071.45
3年以上	7,385,668.11	6,320,288.40
合计	608,304,690.86	521,206,359.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94,714.42	1.48%	8,994,714.42	100.00%		8,757,342.81	1.68%	8,757,342.8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9,309,976.44	98.52%	32,274,299.12	5.39%	567,035,677.32	512,449,017.09	98.32%	26,682,048.41	5.21%	485,766,968.68
其中：										
合计	608,304,690.86	100.00%	41,269,013.54	6.78%	567,035,677.32	521,206,359.90	100.00%	35,439,391.22	6.80%	485,766,968.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77,006,933.95	28,850,346.70	5.00%
1-2年	18,891,886.06	1,889,188.60	10.00%
2-3年	2,680,560.87	804,168.26	30.00%
3年以上	730,595.56	730,595.56	100.00%
合计	599,309,976.44	32,274,299.1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757,342.81	912,499.23	586,073.86	89,053.76		8,994,714.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682,048.41	5,592,250.71				32,274,299.12
合计	35,439,391.22	6,504,749.94	586,073.86	89,053.76		41,269,013.54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9,053.7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35,119,564.72		35,119,564.72	5.77%	1,755,978.24
单位二	30,001,746.68		30,001,746.68	4.93%	1,500,087.33
单位三	28,776,053.24		28,776,053.24	4.73%	1,504,446.60

单位四	14,288,591.14		14,288,591.14	2.35%	714,429.56
单位五	11,725,920.48		11,725,920.48	1.93%	586,296.02
合计	119,911,876.26		119,911,876.26	19.71%	6,061,237.75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979,347.69	16,975,687.59
合计	29,979,347.69	16,975,687.5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979,347.69	100.00%			29,979,347.69	16,975,687.59	100.00%			16,975,687.5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9,979,347.69	100.00%			29,979,347.69	16,975,687.59	100.00%			16,975,687.59
合计	29,979,347.69	100.00%			29,979,347.69	16,975,687.59	100.00%			16,975,687.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9,979,347.69		
合计	29,979,347.69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2,039,765.72	
合计	92,039,765.72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2,046.23	1,650,872.30
合计	92,046.23	1,650,872.3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97,583.00	10,902.00
应收暂付款	1,624.40	1,729,122.32
合计	99,207.40	1,740,024.3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5,943.40	1,737,760.32
1 至 2 年	1,000.00	
3 年以上	2,264.00	2,264.00
合计	99,207.40	1,740,024.3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207.40	100.00%	7,161.17	7.22%	92,046.23	1,740,024.32	100.00%	89,152.02	5.12%	1,650,872.30
其中：										
合计	99,207.40	100.00%	7,161.17	7.22%	92,046.23	1,740,024.32	100.00%	89,152.02	5.12%	1,650,872.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5,943.40	4,797.17	5.00%
1-2 年	1,000.00	100.00	10.00%
3 年以上	2,264.00	2,264.00	100.00%

合计	99,207.40	7,161.17	
----	-----------	----------	--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86,888.02		2,264.00	89,152.0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0.00	50.00		
本期计提	-82,040.85	50.00		-81,990.85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797.17	100.00	2,264.00	7,161.1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50.40%	2,500.00
单位二	押金及保证金	45,833.00	1 年以内	46.20%	2,291.65
单位三	应收暂付款	1,514.00	3 年以上	1.53%	1,514.00
单位四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	1-2 年	1.01%	100.00
单位五	押金及保证金	750.00	3 年以上	0.76%	750.00
合计		99,097.00		99.90%	7,155.65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736,357.25	99.83%	10,892,207.39	100.00%
1 至 2 年	27,281.62	0.17%		
合计	15,763,638.87		10,892,207.39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单位一	7,095,980.42	45.01
单位二	2,454,891.48	15.57
单位三	1,791,813.51	11.37
单位四	1,565,313.32	9.93
单位五	779,339.98	4.94
小计	13,687,338.71	86.82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1,309,651.66	525,893.36	80,783,758.30	71,091,737.09	1,064,814.22	70,026,922.87
在产品	7,402,007.76		7,402,007.76	8,209,557.01		8,209,557.01
库存商品	140,601,924.17	8,527,676.46	132,074,247.71	69,771,728.32	1,869,526.58	67,902,201.74
合计	229,313,583.59	9,053,569.82	220,260,013.77	149,073,022.42	2,934,340.80	146,138,681.6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64,814.22	379,498.15		918,419.01		525,893.36
库存商品	1,869,526.58	7,987,904.02		1,329,754.14		8,527,676.46
合计	2,934,340.80	8,367,402.17		2,248,173.15		9,053,569.8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自制半成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或售出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或售出
------	-------------------------------------	----------------------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申报出口退税	8,551,742.14	6,254,742.50
待抵扣增值税	14,075,304.30	4,172,364.36
预缴企业所得税	1,591,288.91	2,652,995.81
合计	24,218,335.35	13,080,102.67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海宁新生代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							
合计	2,400,000.00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0,200,000.00	200,000.00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3,598,324.28			63,598,324.28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63,598,324.28			63,598,324.2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182,198.48			13,182,198.48
2.本期增加金额	2,197,033.08			2,197,033.08
(1) 计提或摊销	2,197,033.08			2,197,033.0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5,379,231.56			15,379,231.5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219,092.72			48,219,092.72
2.期初账面价值	50,416,125.80			50,416,125.8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48,030,752.77	91,340,022.7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48,030,752.77	91,340,022.7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579,286.21	87,586,001.55	7,690,306.22	1,398,175.82	148,253,769.80
2.本期增加金额	165,844,598.62	113,179,323.43	4,137,226.84	536,924.29	283,698,073.18
(1) 购置	324,943.40	285,510.38	3,724,699.99		4,335,153.77
(2) 在建工程转入	163,283,407.52	112,893,813.05	51,365.79	536,924.29	276,765,510.65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	2,236,247.70		361,161.06		2,597,408.76
3.本期减少金额		1,401,868.52	45,000.00		1,446,868.52
(1) 处置或报废		1,401,868.52	45,000.00		1,446,868.52
4.期末余额	217,423,884.83	199,363,456.46	11,782,533.06	1,935,100.11	430,504,974.4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845,898.42	32,862,712.18	4,931,623.21	1,273,513.26	56,913,747.07
2.本期增加金额	10,597,300.62	14,105,751.05	1,418,512.05	148,434.10	26,269,997.82
(1) 计提	10,597,300.62	14,105,751.05	1,418,512.05	148,434.10	26,269,997.82
3.本期减少金额		666,773.22	42,749.98		709,523.20
(1) 处置或报废		666,773.22	42,749.98		709,523.20
4.期末余额	28,443,199.04	46,301,690.01	6,307,385.28	1,421,947.36	82,474,221.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88,980,685.79	153,061,766.45	5,475,147.78	513,152.75	348,030,752.77
2.期初账面 价值	33,733,387.79	54,723,289.37	2,758,683.01	124,662.56	91,340,022.73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1,746,753.57	245,847,715.13
合计	31,746,753.57	245,847,715.1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12 万吨 粉末涂料用聚 酯树脂建设项 目	4,590,819.46		4,590,819.46	222,354,120.28		222,354,120.28
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	27,071,973.33		27,071,973.33	23,386,926.36		23,386,926.36
年产 15 万吨 粉末涂料用聚 酯树脂建设项 目	83,960.78		83,960.78			
零星工程				106,668.49		106,668.49
合计	31,746,753.57		31,746,753.57	245,847,715.13		245,847,715.1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12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	34,350.43	222,354,120.28	58,895,541.34	276,658,842.16		4,590,819.46	95.55%	95.00%	5,927,587.18			募集资金、自筹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084.09	23,386,926.36	3,685,046.97			27,071,973.33	42.91%	60.00%				募集资金、自筹
合计	41,434.52	245,741,046.64	62,580,588.31	276,658,842.16		31,662,792.79			5,927,587.18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6、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管理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137,156.32			325,390.64	40,462,546.9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0,137,156.32			325,390.64	40,462,546.9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644,078.04			325,390.64	4,969,468.68
2.本期增加金额	954,705.96				954,705.96
(1) 计提	954,705.96				954,705.9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598,784.00			325,390.64	5,924,174.6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538,372.32				34,538,372.32
2.期初账面价值	35,493,078.28				35,493,078.28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排污权	376,403.97		125,467.99		250,935.98
合计	376,403.97		125,467.99		250,935.98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7,473,951.15	7,121,092.67	35,446,340.22	5,316,951.0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98,198.37	44,729.76
递延收益	2,415,177.24	362,276.59		
合计	49,889,128.39	7,483,369.26	35,744,538.59	5,361,680.8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支出可一次性税前扣除部分	60,893,065.13	9,133,959.77	43,843,325.00	6,576,498.7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9,500.00	32,925.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9,102.80	32,865.42		
合计	61,331,667.93	9,199,750.19	43,843,325.00	6,576,498.7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83,369.26		5,361,680.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199,750.19		6,576,498.7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937,948.72	4,556,147.59
可抵扣亏损		691,877.13
合计	5,937,948.72	5,248,024.7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年		463,340.44	
2027年		228,536.69	
合计		691,877.13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702,071.70		2,702,071.70	2,839,232.00		2,839,232.00
合计	2,702,071.70		2,702,071.70	2,839,232.00		2,839,232.00

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97,787.79 8.92	197,787.79 8.92	质押、冻结	包括用于质押的存单及保证金 197,413,497.65元以及银行账户冻结 374,301.27元	123,403.39 7.13	123,403.39 7.13	质押、冻结	用于质押的保证金
应收票据	183,136.06 0.84	183,136.06 0.84	质押、其他	包括用于质押担保的应收票据余额 90,435,854.27元以及期末已背	130,648.49 4.71	130,648.49 4.71	质押、其他	包括用于质押担保的应收票据余额 27,834,277.87元以及期末已背

				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但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余额 92,700,206.57 元				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但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余额 102,814,216.84 元
固定资产					48,806,265.55	31,395,233.04	抵押	用于最高额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40,137,156.32	35,493,078.28	抵押	用于最高额抵押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63,598,324.28	50,416,125.80	抵押	用于最高额抵押担保
在建工程					245,741,046.64	245,741,046.64	抵押	用于最高额抵押担保
合计	380,923,859.76	380,923,859.76			652,334,684.63	617,097,375.60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25,737,110.82	62,959,726.43
抵押借款		70,093,041.67
信用借款	80,045,833.33	
质押及保证借款		20,790,000.00
合计	305,782,944.15	153,842,768.10

2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2,492.33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332,492.33	
其中：		
合计	332,492.33	

2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225,395,272.20	272,122,066.50
合计	225,395,272.20	272,122,066.50

2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采购款	79,740,027.09	42,894,634.90
工程设备款	22,744,953.19	23,540,906.05
IPO 中介服务费		20,711,593.09
运输服务费	5,283,164.40	5,292,801.78
费用类款项	1,296,564.67	1,133,599.10
合计	109,064,709.35	93,573,534.92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31,556.85	478,099.15
合计	431,556.85	478,099.15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80,725.82	384,680.82
应付暂收款	101,400.00	
其他	49,431.03	93,418.33
合计	431,556.85	478,099.15

2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81,658.36	2,937,940.03
合计	381,658.36	2,937,940.03

2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320,386.53	1,379,235.15
合计	4,320,386.53	1,379,235.15

2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595,189.33	44,096,197.17	45,291,718.69	8,399,667.8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9,020.68	2,727,837.13	2,646,508.73	280,349.08
合计	9,794,210.01	46,824,034.30	47,938,227.42	8,680,016.8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125,212.16	38,479,930.49	39,755,664.52	7,849,478.13
2、职工福利费		2,761,601.55	2,761,601.55	
3、社会保险费	112,663.57	1,763,196.31	1,706,882.20	168,977.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2,667.59	1,537,138.80	1,494,054.27	145,752.12
工伤保险费	9,995.98	226,057.51	212,827.93	23,225.56
4、住房公积金	53,272.00	702,910.00	692,922.00	63,26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4,041.60	388,558.82	374,648.42	317,952.00
合计	9,595,189.33	44,096,197.17	45,291,718.69	8,399,667.8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2,283.98	2,635,145.38	2,556,609.30	270,820.06
2、失业保险费	6,736.70	92,691.75	89,899.43	9,529.02
合计	199,020.68	2,727,837.13	2,646,508.73	280,349.08

3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0,238.56
企业所得税	77,810.76	
个人所得税	157,565.27	63,720.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550.55	62,862.78
房产税	2,026,084.37	659,440.97
教育费附加	77,130.33	37,717.67

地方教育附加	51,420.22	25,145.11
印花税	220,414.87	367,002.33
土地使用税	636,721.17	
合计	3,375,697.54	1,266,127.68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38,680.43	553,213.11
合计	538,680.43	553,213.11

32、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及保证借款		150,645,212.16
合计		150,645,212.16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03,000.00	87,822.76	2,415,177.24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专项补助递延摊销
合计		2,503,000.00	87,822.76	2,415,177.24	--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81,188,213.08			881,188,213.08
其他资本公积	218,963.00			218,963.00
合计	881,407,176.08			881,407,176.08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6,147,015.30	10,526,079.17		66,673,094.47
合计	56,147,015.30	10,526,079.17		66,673,094.4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10,526,079.17 元。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73,720,644.00	354,792,679.3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73,720,644.00	354,792,679.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5,244,005.97	132,291,991.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526,079.17	13,364,026.53
应付普通股股利	64,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04,438,570.80	473,720,644.00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08,081,900.71	1,209,371,242.15	1,297,452,236.51	1,075,201,440.25
其他业务	71,989,205.42	69,835,934.62	60,891,585.51	58,621,826.32
合计	1,480,071,106.13	1,279,207,176.77	1,358,343,822.02	1,133,823,266.57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1,478,573,571.73	1,277,913,132.11	1,356,780,060.55	1,132,114,336.0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户外聚酯树脂	1,227,995,852.96	1,055,734,290.54					1,227,995,852.96	1,055,734,290.54
户内聚酯树脂	180,086,047.75	153,636,951.61					180,086,047.75	153,636,951.61
其他	70,491,671.02	68,541,889.96					70,491,671.02	68,541,889.9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销	1,214,834,600.97	1,065,771,473.36					1,214,834,600.97	1,065,280,108.12
外销	263,738,970.76	212,141,658.75					263,738,970.76	212,054,010.2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478,573,571.73						1,478,573,571.73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478,573,571.73	1,277,913,132.11					1,478,573,571.73	1,277,913,132.11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8,428.85	684,884.49
教育费附加	413,057.32	410,930.71
房产税	2,026,079.07	658,389.79
土地使用税	636,721.17	
车船使用税	14,885.00	12,690.00
印花税	898,044.37	647,226.46
地方教育附加	275,371.53	273,953.78
合计	4,952,587.31	2,688,075.23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943,215.65	14,976,306.48
折旧及摊销费	4,671,344.28	2,867,785.01
中介费	4,526,532.66	1,218,705.26
业务招待费	4,252,341.21	4,097,814.16
办公经费	3,818,927.59	4,040,143.67
差旅费	722,452.77	107,011.27
保险费	144,259.77	143,219.07
其他	563,304.24	417,375.84
合计	35,642,378.17	27,868,360.76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业务费	8,298,068.46	5,826,897.78
职工薪酬	3,895,235.14	2,764,903.48
市场推广宣传费	1,159,993.53	74,618.92
运输及保险费	493,258.48	505,461.20
合计	13,846,555.61	9,171,881.38

4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436,473.41	8,892,356.23
直接投入费用	35,179,511.43	31,079,514.37
折旧及摊销费	1,313,265.89	607,373.66
其他相关费用	497,401.32	264,920.58
合计	47,426,652.05	40,844,164.84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190,259.23	11,574,202.97
利息收入	-14,142,154.93	-3,053,535.11
汇兑净损益	-2,191,044.59	864,928.30
其他	778,676.92	686,246.08
合计	-9,364,263.37	10,071,842.24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7,822.7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4,327,970.43	17,284,611.19
增值税加计抵减	8,144,368.3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92,423.06	22,133.01
其他	12,600.00	10,472.75
合计	22,665,184.61	17,317,216.95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9,5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2,492.33	
合计	-112,992.33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438.50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1,470,454.23	-1,788,557.57
合计	-1,409,015.73	-1,788,557.57

4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789,974.84	-5,653,056.11
合计	-5,789,974.84	-5,653,056.11

4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367,402.17	-2,624,728.01
合计	-8,367,402.17	-2,624,728.01

4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2,313.09	

5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17,358.78	
无法支付款项		1,500,000.00	
赔偿款收入	51,906.70		51,906.70
其他	190.13	430.00	190.13
合计	52,096.83	2,017,788.78	52,096.83

5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595,750.00	184,000.00	595,75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31,113.00		431,113.00
其他	1,772,629.37	104,792.00	1,772,629.37
合计	2,799,492.37	288,792.00	2,799,492.37

5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865,167.73	8,576,938.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1,562.98	1,987,173.78
合计	7,366,730.71	10,564,111.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2,610,736.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891,610.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868.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0,797.6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88,092.5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55,350.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2,969.2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3,151.6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6,723,835.16
安置残疾人员所支付的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1,401,414.53
所得税费用	7,366,730.71

5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3,577,020.00	4,886,842.44
收到(收回)非关联方往来款	1,727,608.32	
收到代收代付款项	5,034,825.88	3,721,225.38

收回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 票据保证金或其他保证金等	237,757,399.25	298,844,044.70
收回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 银行定期存款	25,050,000.00	
其 他	14,404,311.82	4,009,911.32
合计	287,551,165.27	311,462,023.8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代收代付款项	5,059,700.22	3,730,006.87
支付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 票据保证金或其他保证金等	155,539,379.30	291,684,615.58
支付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 银行定期存款	181,652,421.74	
付现的销售费用	9,602,496.27	6,450,969.90
付现的管理费用	13,719,568.87	9,412,267.50
付现的研发费用	3,782,591.40	3,608,081.51
付现的财务费用	778,676.92	686,246.08
捐赠支出	595,750.00	184,000.00
其 他	1,872,099.33	903,623.44
合计	372,602,684.05	316,659,810.8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 票据保证金或其他保证金		790,000.00
收到工程招投标或履约保证金		10,000.00
合计		8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工程招投标或履约保证金	103,955.00	30,000.00
合计	103,955.00	3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中登公司分红保证金	1,000,004.23	
合计	1,000,004.2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 IPO 中介服务费	21,878,490.68	24,202,322.29

支付中登公司分红保证金	1,000,004.23	
合计	22,878,494.91	24,202,322.29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5,244,005.97	132,291,991.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157,377.01	8,277,784.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467,030.90	13,030,324.14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954,705.96	953,915.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5,467.99	250,936.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13.0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1,113.00	-517,358.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2,992.3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98,074.69	11,328,909.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438.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1,688.46	-38,75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23,251.44	2,025,930.4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488,734.32	-27,493,873.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358,903.49	-125,847,655.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08,713.31	-7,847,924.2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637,771.88	6,414,222.8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1,402,271.45	720,173,320.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20,173,320.08	66,859,234.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8,771,048.63	653,314,085.5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1,402,271.45	720,173,320.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1,252,141.69	720,023,297.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0,129.76	150,022.7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1,402,271.45	720,173,320.08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募集资金	109,439,875.55	254,416,115.94	仅用于募投项目，可随时用于支付
合计	109,439,875.55	254,416,115.94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保证金	40,811,075.91	123,403,397.13	不可随时支取
质押存单	156,602,421.74		不可随时支取
银行账户冻结	374,301.27		不可随时支取
合计	197,787,798.92	123,403,397.13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71,784,108.16
其中：美元	20,237,270.45	7.0827	143,334,515.42
欧元	3,619,909.50	7.8592	28,449,592.74
港币			

应收账款			60,018,991.63
其中：美元	7,977,976.60	7.0827	56,505,614.86
欧元	447,040.00	7.8592	3,513,376.77
港币			
应付账款			14,650,810.96
其中：美元	2,015,473.00	7.0827	14,274,990.62
欧元	47,819.16	7.8592	375,820.3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6、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497,534.40	0.00
合计	1,497,534.40	0.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436,473.41	8,892,356.23
直接投入费用	35,179,511.43	31,079,514.37
折旧及摊销费	1,313,265.89	607,373.66
其他相关费用	497,401.32	264,920.58
合计	47,426,652.05	40,844,164.8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7,426,652.05	40,844,164.84
------------	---------------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进出口公司	10,000,000.00	浙江省海宁市	浙江省海宁市	商品流通	100.00%		设立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503,000.00		87,822.76		2,415,177.24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4,415,793.19	17,284,611.19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3、七 4、七 6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19.71%(2022 年 12 月 31 日：18.76%)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305,782,944.15	306,883,777.48	306,883,777.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2,492.33	332,492.33	332,492.33		
应付票据	225,395,272.20	225,395,272.20	225,395,272.20		
应付账款	109,064,709.35	109,064,709.35	109,064,709.35		
其他应付款	431,556.85	431,556.85	431,556.85		
小 计	641,006,974.88	642,107,808.21	642,107,808.21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304,487,980.26	335,326,754.10	162,446,958.94	14,966,372.17	157,913,422.99
应付票据	272,122,066.50	272,122,066.50	272,122,066.50		
应付账款	93,573,534.92	93,573,534.92	93,573,534.92		
其他应付款	478,099.15	478,099.15	478,099.15		
小 计	670,661,680.83	701,500,454.67	528,620,659.51	14,966,372.17	157,913,422.99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0,420,000.00 元），利率变动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55 之说明。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219,500.00	20,200,000.00	25,419,5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19,500.00	20,200,000.00	25,419,500.00
（2）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理财产品		5,219,500.00		5,219,500.00
其他			200,000.00	200,000.00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00,000.00	2,400,000.00
（三）应收款项融资			29,979,347.69	29,979,347.6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219,500.00	52,579,347.69	57,798,847.69
（四）交易性金融负债		332,492.33		332,492.33
衍生金融负债		332,492.33		332,492.3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332,492.33		332,492.3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按照在计量日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以及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或收益率曲线等确定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期末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收益不固定的项目投资，剩余期限较短，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较小，故采用其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公司权益工具投资在计量日不存在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成本不能代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情形，因此采用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其他说明：

本公司由自然人直接控制，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孙杰风和孙培松，孙培松为孙杰风之父。孙杰风直接持有公司 49.22%的股权，并通过风华投资控制公司 5.47%的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54.69%的表决权。孙培松直接持有公司 3.91%的股权。孙杰风和孙培松合计控制公司 58.60%的表决权。因此，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孙杰风和孙培松。

孙梦静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为孙杰风之胞妹，直接持有公司 1.56%的股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之说明。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小园	孙杰风之妻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孙杰风、王小园	59,542,240.00	2023/7/5-2023/12/28	2024/1/5-2024/6/28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系关联方为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扣除公司存入保证金后的部分。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87,130.25	4,690,316.00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结清的信用证为 43,810,000.00 元人民币及 2,201,207.00 美元。

2.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签署投资协议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8 月与海宁市黄湾镇人民政府完成签署《年产 15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投资协议书》。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年产 15 万吨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建设项目尚未开工建设。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与海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标准地项目)》，宗地出让价格 24,000,000.00 元，公司已于 2023 年 11 月缴纳竞买保证金 2,400,000.00 元并于合同签订后转为履约合同定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相关交割手续，故该定金在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3.6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3.60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60 元（含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户外聚酯树脂和户内聚酯树脂等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为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收入分解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38 之说明。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97,617,489.52	607,266,414.77
1 至 2 年	18,447,324.46	10,753,154.45
2 至 3 年	3,773,837.64	3,033,071.45
3 年以上	7,385,668.11	6,320,288.40
合计	727,224,319.73	627,372,929.0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94,714.42	1.24%	8,994,714.42	100.00%		8,757,342.81	1.40%	8,757,342.8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8,229,605.31	98.76%	29,312,534.32	4.08%	688,917,070.99	618,615,586.26	98.60%	23,594,813.63	3.81%	595,020,772.63
其中：										
合计	727,224,319.73	100.00%	38,307,248.74	5.27%	688,917,070.99	627,372,929.07	100.00%	32,352,156.44	5.16%	595,020,772.6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541,884,807.06	29,312,534.32	5.4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176,344,798.25		
合计	718,229,605.31	29,312,534.32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20,987,158.40	26,049,357.92	5.00
1-2年	17,587,675.42	1,758,767.54	10.00
2-3年	2,579,377.68	773,813.30	30.00
3年以上	730,595.56	730,595.56	100.00
小计	541,884,807.06	29,312,534.32	5.4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757,342.81	912,499.23	586,073.86	89,053.76		8,994,714.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594,813.63	5,717,720.69				29,312,534.32
合计	32,352,156.44	6,630,219.92	586,073.86	89,053.76		38,307,248.74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9,053.7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176,344,798.25	0.00	176,344,798.25	24.25%	
单位二	35,119,564.72	0.00	35,119,564.72	4.83%	1,755,978.24
单位三	30,001,746.68	0.00	30,001,746.68	4.13%	1,500,087.33
单位四	14,401,096.14	0.00	14,401,096.14	1.98%	720,054.81
单位五	14,288,591.14	0.00	14,288,591.14	1.96%	714,429.56
合计	270,155,796.93	0.00	270,155,796.93	37.15%	4,690,549.9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2,046.23	1,650,872.30
合计	92,046.23	1,650,872.3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97,583.00	10,902.00
应收暂付款	1,624.40	1,729,122.32
合计	99,207.40	1,740,024.3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5,943.40	1,737,760.32
1至2年	1,000.00	

3 年以上	2,264.00	2,264.00
合计	99,207.40	1,740,024.3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207.40	100.00%	7,161.17	7.22%	92,046.23	1,740,024.32	100.00%	89,152.02	5.12%	1,650,872.30
其中：										
合计	99,207.40	100.00%	7,161.17	7.22%	92,046.23	1,740,024.32	100.00%	89,152.02	5.12%	1,650,872.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99,207.40	7,161.17	7.22%
合计	99,207.40	7,161.17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86,888.02		2,264.00	89,152.0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0.00	50.00		
本期计提	-82,040.85	50.00		-81,990.85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797.17	100.00	2,264.00	7,161.1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单位一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50.40%	2,500.00
单位二	押金及保证金	45,833.00	1 年以内	46.20%	2,291.65
单位三	应收暂付款	1,514.00	3 年以上	1.53%	1,514.00
单位四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	1-2 年	1.01%	100.00
单位五	押金及保证金	750.00	3 年以上	0.76%	750.00
合计		99,097.00		99.90%	7,155.65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进出口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00,283,707.01	1,198,973,565.98	1,280,382,111.72	1,059,981,387.89
其他业务	10,518,348.56	9,626,681.81	49,689,716.28	48,053,889.35
合计	1,410,802,055.57	1,208,600,247.79	1,330,071,828.00	1,108,035,277.24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1,409,304,521.17	1,207,306,203.13	1,328,508,066.53	1,106,326,346.6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户外聚酯树脂	1,223,282,569.85	1,048,232,124.54					1,223,282,569.85	1,048,232,124.54
户内聚酯树脂	177,001,137.16	150,741,441.44					177,001,137.16	150,741,441.44
其他	9,020,814.1	8,332,637.1					9,020,814.1	8,332,637.1

	6	5					6	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销	1,409,304,521.17	1,207,306,203.13					1,409,304,521.17	1,207,306,203.13
外销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409,304,521.17						1,409,304,521.17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409,304,521.17	1,207,306,203.13					1,409,304,521.17	1,207,306,203.13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438.50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2,099,739.10	-1,721,688.13
合计	-2,038,300.60	-1,721,688.13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18,799.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74,02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1,553.8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86,073.8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16,282.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6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94,548.86	
合计	-1,019,393.5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7%	0.82	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4%	0.83	0.8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